

西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布版)

西乡县人民政府

西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布版)

西乡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七月

前言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陕西省、汉中市重大战略部署，助力汉中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实现西乡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和高效能治理，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并监督实施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 and 《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汉中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结合西乡县实际，编制《西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围绕县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总体格局和底线约束要求，划定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制定用途管制规则，统筹全域全要素自然资源开发保护与利用，优化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完善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城市品质，筑牢国土安全韧性防线，是对西乡县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与利用在空间和时间上作出的总体部署与安排。

《规划》是对《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和《汉中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细化落实，是规划期内县域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与保护修复的总体安排部署，是县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指南和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详细规划、镇级国土空间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依据。

《规划》分为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县域规划范围为西乡县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包括城北街道、城南街道两个街道和堰口镇、杨河镇等镇。规划中心城区范围北以阳安铁路和环山路为界，西至城峡路与县城至峡口旅游公路交汇处外扩100米，东至泾洋河西岸，南以十天高速和观渡山自然山脊为界。

规划期为2021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基础	1
第一节 基本地理特征	1
第二节 开发保护现状	2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3
第二章 总体要求	5
第一节 指导思想	5
第二节 规划原则	5
第三节 战略定位	7
第四节 规划目标	7
第三章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9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9
第二节 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	10
第三节 规划分区	10
第四节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	13
第四章 打造疏落有致的大美田园	14

第一节 优化农业空间格局	14
第二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15
第三节 现代农业空间布局	18
第四节 村庄分类引导	20
第五节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1
第五章 维育山清水秀的生态基底	23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23
第二节 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地	23
第三节 保护重要生态空间	25
第六章 塑造集约高效的宜居城镇	26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格局	26
第二节 构建城镇发展体系	27
第三节 优化“二三产”空间布局	28
第四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33
第七章 彰显底蕴深厚的文化魅力	37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37
第二节 活化利用历史文化遗产	41

第三节 城乡特色风貌塑造	43
第八章 资源开发利用保护	46
第一节 建设用地集约利用	46
第二节 林地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47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50
第四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52
第九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56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56
第二节 生态修复	57
第三节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安排	59
第十章 国土空间支撑保障	61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61
第二节 市政基础设施保障	64
第三节 健全安全与综合防灾体系	72
第十一章 中心城区空间规划	84
第一节 城市性质	84
第二节 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84

第三节 住房保障与社区生活圈	87
第四节 交通组织	89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	91
第六节 公共空间与蓝绿网络	92
第七节 城市“四线”管控	94
第八节 地下空间	95
第九节 城市更新	96
第十节 风貌引导	100
第十二章 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103
第十三章 镇办规划引导	105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	116
第一节 近期规划（2025年）	116
第二节 规划传导	119
第三节 实施保障措施	122

第一章 规划基础

第一节 基本地理特征

自然环境优越，生态本底优势突出。西乡地处秦巴山区，位于秦岭—淮河线以南，自古享有“秦岭南麓小江南”美誉，是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省级生态园林县城。县域林草资源丰富，拥有陕西西乡牧马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陕西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陕西汉江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等自然保护地；生物物种多样丰富，有多种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省级重点保护植物、地方珍稀特有植物、国家重点保护动物和省级重点保护动物。

四周环山凸起，中部盆地平缓。西乡县地处大巴山西部，米仓山北麓。米仓山主脊在南部东西横跨，构成地貌骨架，秦岭支脉插入东北一角，隔汉江与巴山相对，形成四周环山凸起的地貌格局；中部是以牧马河、泾洋河冲积扇为主的盆地，地势平缓、河谷宽浅，是县城所在地。

河流水系纵横，水资源丰富。西乡县属北亚热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区，年均降水量1100—1200毫米，平均蒸发量为457.2毫米。县域属长江水系，河流水系纵横，有牧马河、泾洋河、子午河、峡河、沙河、白勉峡河、父水河、巴水等河流。

历史文化悠久，旅游资源丰富。距今7000多年前，李家村人在此创造了代表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的远古文明；6000年前，何家湾人所创作的骨雕人头像，是目前国内发现年代最早的骨雕作品。旅

旅游资源丰富多样，拥有骆家坝古镇、午子山、鲤鱼仙山、樱桃沟景区、汉中天坑群地质遗迹等自然人文景观，同时有鸡公田起义旧址、川陕省赤北县第五区苏维埃政府旧址、红二十九军革命旧址等红色旅游资源。

农业资源丰富，矿产资源富集。西乡是全国茶叶基地县、全国商品粮基地县、高优高农业示范县、牧草综合开发示范县、瘦肉猪基地县和烤烟生产基地县。西镇牛为全国九大良种黄牛之一，银杏、香菇、黑木耳、核桃、樱桃等林特产品和杜仲、天麻、黄姜等名贵中药材发展势头良好。西乡产茶历史悠久，茶文旅融合发展基础好。县域矿产资源丰富，石膏矿、石灰岩、花岗岩等资源富集，矿石质量高，基础储量大；硫铁矿、锰矿、钒钛矿、白云岩、石英砂、叶腊石、铝矾土等储量丰富，开采潜力巨大。

第二节 开发保护现状

一、开发保护现状

耕地保护成效显著，特色农业持续发展。

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生态修复稳步推进。

城镇建设有序推进，城乡面貌显著改善。

二、存在问题与风险

耕地细碎化，坡耕地占比高。

城镇化水平不高，产业支撑能力有待提升。

基础设施配套不足，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高。

人口老龄化程度趋深，公服配套规模不经济。

地质灾害风险增大，生态保护修复任务重。

交通通达度仍不高，综合交通体系有待完善。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助力绿色经济发展。西乡县属于国家南水北调中线重要水源涵养区、秦巴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生态资源禀赋和绿色发展潜力巨大。通过发展低碳循环绿色产业，特别是茶文旅融合体验、休闲旅游、康养旅游等生态产品供给产业，将为统筹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提供有力牵引。

区域发展战略实施助力城市能级提升。西乡县处于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汉江生态经济带、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等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交汇叠加区，能够享受革命老区、脱贫地区等支持政策。汉中市确定西乡为汉中东翼副中心城市，副中心城市作为区域发展的资源聚集地，能够吸引资源要素、产业要素向西乡聚集，有利于提高县域特别是中心城区产业、人口承载能力，改善城市环境面貌，提升西乡城市等级和城市品质。

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助力和美乡村建设。随着省市政府持续加大农业农村发展资金投入，引导高素质人才向乡村流动，将为西乡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重点领域基础设施建设和数字乡村建设，促进农业现代化、产业化和城乡融合发展，建设和美乡村提供重要保障。

高质量发展对资源保护利用提出更高要求。西乡县属于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优越、生态资源丰富，生态安全责任重大。立足新发展阶段，如何厚植生态优势，拓宽生态资源向生态资产资本转化通道，激发绿色发展新动能，如何坚持问题导向，在更高水平上推动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协同，实现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是西乡深化生态文明示范建设和实现高质量发展面临的重要挑战，同时也对县域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提出了更高要求。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来汉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省市战略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生态安全底线，合理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新格局，全面提升县域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西乡深入实施“11355”战略描绘空间发展蓝图，为建设中国最美茶乡和汉中副中心城市目标提供空间保障。

第二节 规划原则

底线思维，安全发展。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强化资源环境底线约束，统筹协调布局农业、生态和城镇空间，优先确保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国土安全。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与安全，提高反间谍意识，切实维护国家安全，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生态低碳，绿色发展。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坚持“以水四定”原则，推动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转型，优化能源结构，

发展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节能降碳增效，实现绿色低碳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以人为本，品质发展。以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标，保障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提升人居环境品质，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实现全民共享共同富裕成果。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实现高质量发展，满足高品质生活。

节约集约，高效发展。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量，优化使用新增建设用地，有效盘活利用存量用地。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鼓励混合复合利用土地，大幅提升能源、水、土地等资源利用强度，形成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的新发展路子。

区域协调，融合发展。推进以县城和重点镇为重要载体的城乡融合发展，提高县城和重点镇的经济和人口承载能力。促进城乡要素合理有序流动，梯度配置县乡村公共资源，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公共服务和社会事业向乡村覆盖。构建生态共保、环境协同共治、产业优势互补、公共设施共建共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城乡发展新格局。

共建共治，共享发展。加强社会协同和公众参与，汲取公众智慧，凝聚社会共识，实现共商共治。建立全流程、多渠道的公众参与机制。将共谋、共建、共享、共治贯穿规划全过程，更好发挥规划在自然资源要素配置、空间效能治理中的作用。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第三节 战略定位

承接省市战略要求，立足西乡资源禀赋、经济发展水平、产业发展基础和地域文化特色，确定西乡战略定位为：**陕南绿色循环经济集聚区、特色农产品主产区、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

陕南绿色循环经济集聚区——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进一步挖掘西乡绿色生态优势、文化优势，打响秦巴生态品牌，扩大生态有机绿色产品供给，建设现代生态经济体系，促进西乡全域旅游发展。

特色农产品主产区——西乡地处汉中市农产品主产区，发挥优质粮油种植、蔬果种植和茶叶种植的优势条件，进一步挖掘食用菌、中药材、林果、生态养殖等特色农产品生产潜力。

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立足县域生态资源富集、自然生态环境优美的优势，打造舒适宜人的居住环境，营造和谐包容的文化特质，建立健全城市安全保障，建设环境优美、绿色低碳、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

第四节 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到2025年，初步建成汉中副中心城市，城乡环境明显改善，交通体系更加完善，公共服务更加均衡，基础设施更加健全，社会治理更加高效，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初步建成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到 2035 年，基本建成陕南绿色循环经济集聚区、特色农产品主产区、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更加稳定安全，生态功能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显著提高，形成产业发展绿色创新、交通体系高效便捷、公共服务全域均衡、基础设施智慧韧性的发展局面。

到 2050 年，全面建成汉中东部区域性中心城市，引领汉中东部区域发展，中国最美茶乡建设迈上更高水平，成为全国知名、具有区域影响力的环境优美、绿色低碳、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

二、指标体系

落实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统筹全域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保护修复，落实陕西省、汉中市国土空间规划分解下达指标，结合西乡县发展实际，构建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

第三章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细化落实省市主体功能分区，以西乡县地形地貌特征及自然地理格局为基础，综合城镇分布、产业布局、资源开发利用、生态保护修复等因素，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构建“一屏一核、一带三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一屏：大巴山生态保护屏障。以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林草植被保护修复为重点，提升大巴山、秦岭区域生态服务功能。

一核：产城融合发展核心。依据城镇开发边界适度拓展城市规模，加强城区与产业园区创新融合，驱动城市更新和完善服务配套，形成区域发展核心，提升中心城区能级，增强中心城区对全域的辐射带动作用。

一带：乡村振兴示范带。依托牧马河、国道316、国道210及沿线镇形成乡村振兴示范带。

三区：西乡盆地优质粮油生产区、丘陵特色农业发展区、山地生态农业发展区。提供粮油、茶叶、畜禽、食用菌、蔬果、中药材等农产品。

第二节 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

一、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优先将用于粮食生产的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纳入耕地保护目标，带位置划定耕地保护目标 29915.66 公顷（44.87 万亩）；在耕地保护目标范围内，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22996.59 公顷（34.49 万亩），主要分布在城北街道、城南街道，堰口镇、杨河镇、柳树镇北部区域以及高川镇的北部区域。

二、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将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生态功能极重要区、生态脆弱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全县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1073.60 平方千米，占县域面积的 33.00%。

三、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充分尊重自然地理格局和国民经济发展需要，全县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2031.21 公顷（3.05 万亩），占县域面积的 0.62%。城镇开发边界在各镇（街道）均有分布，主要集中在以城北街道、城南街道为核心的中心城区。

第三节 规划分区

根据县域国土空间的资源禀赋条件，落实三条控制线划定要求，全县划定 6 个规划一级分区，包括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规划分区全域覆盖、不交叉、不重叠。

一、生态保护区

生态保护区管控要求。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区域，依照法律法规执行。

二、生态控制区

生态控制区管控要求。区内以生态保护与修复为主导用途，原则上应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各类风景名胜区等必要的配套设施建设、符合区域功能定位的旅游服务设施、道路交通基础设施、水利市政基础设施、公益性设施以及其他必要的特殊设施建设必须占用的，需做好选址论证，严格控制建设规模与开发强度。区内原有的各种不符合生态保护要求、防洪安全的生产、开发活动应当逐步退出。

三、农田保护区

农田保护区管控要求。区内永久基本农田管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禁止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建房、建窑、建坟、挖砂、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

基本农田质量；符合法定条件的重点建设项目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必须进行严格论证并按照有关要求调整补划。

四、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管控要求。在城镇开发边界内，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同时，加强与城市蓝线、绿线、黄线、紫线等控制线及基础设施廊道、景观廊道等的协同管控。

五、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管控要求。已批准村庄规划覆盖的区域，村庄建设区的准入应符合村庄规划的要求。已批准村庄规划未覆盖的区域，各项村庄建设用地和各类配套设施用地应优先利用闲置地和荒废地，尽量少占耕地，新增建设用地应符合规划确定的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和范围要求。

一般农业区管控要求。一般农业区的土地主要用于农业生产及配套设施建设，不得擅自转变用途。一般农业区内的耕地优先用于粮食、油、蔬菜等农产品生产。严格控制一般农业区的农地转为建设用地，不得随意占用或荒芜农用地。严格保护该区域内的耕地，不得减少耕地面积，引导发展高效农业和休闲观光农业。区内鼓励依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规划等相关规划开展土地整治，提升耕地质量，促进区内建设用地、其他农用地整治为耕地。

林业发展区管控要求。鼓励依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其他相关规划，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严格限制农业开发占用林业发展区，在不涉及林地、水域和天然牧草地，并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的前提下，经评估有利于提升生态功能的，可开展土地整治新增耕地。

六、矿产能源发展区

矿产能源发展区管控要求。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前提下，允许矿产资源的勘探、开采、初加工以及相关的配套设施建设，允许开展农用地整理和其他土地整治工程的实施，鼓励实施矿区生态修复。

第四节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

按照严守生态安全底线、优化农业生产布局、统筹城乡发展空间思路，逐步优化国土空间结构。确保规划期间耕地保护目标不减少，林地生态功能不降低，重点城镇功能建设需求得到有效保障，城镇和村庄用地布局得到优化，城乡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明显提高。

第四章 打造疏落有致的大美田园

统筹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耕地保护，因地制宜稳妥推进山上耕地逐步调整到山下，推动果树苗木尽量上山上坡，逐步实现耕地和林草地空间布局优化，促进农业生产空间布局更加符合自然地理格局和农业生产规律。引导村庄按照“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搬迁撤并”分类发展，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强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造疏落有致的大美田园。

第一节 优化农业空间格局

坚持“以茶为主、稳粮促牧、药菌同步、林果多元”主线，按照有机农业、品牌农业、设施农业、智慧农业、观光农业“五个农业”发展要求，突出粮油、茶叶、畜牧、食用菌、蔬菜、中药材、果业、渔业八大农业全产业链建设，构建“三区多园、村园融合”的现代农业发展格局。

三区：西乡盆地优质粮油生产区、丘陵特色农业发展区、山地生态农业发展区。西乡盆地优质粮油生产区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确保县域粮食安全；丘陵特色农业发展区加快发展有机绿色产业，鼓励具备基础条件的茶叶、畜牧、食用菌等生产经营主体率先发展有机农业，带动果业、中药材等绿色产业梯次发展；山地生态农业发展区发展食用菌、中药材、雷竹、蚕桑等特色产业，积极发展林下种养等绿色循环经济。

多园：多个现代农业园区，包括东裕现代农业园区、五丰现代农业园区、军鑫现代农业园区、天赐秦韵现代农业园区等省市级园区，发展建设茶叶、畜牧、食用菌等八个生产供应基地，逐步打响西乡现代农业品牌。

村园融合：构建乡村产业体系，建立联农机制，把村庄变成园区，将园区融入村庄，以园区引领发展，探索以产业、空间、生活融合为特征的村园融合发展模式。

第二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按照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要求，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西乡县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的主体责任，全面加强“田长制”体系建设，按照政策要求扎实推进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工作，严查违法占用耕地行为，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

一、严守耕地数量

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格落实市级下达的耕地保护目标，严守耕地保护红线，耕地保护目标、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上级下达指标。

二、提升耕地质量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将中低质量的耕地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实施提质改造，优先用于补划占用的永久基本农田。

积极实施土地综合整治。通过选取水田周边耕地坡度小于25°、利用率低下、经济效益偏低、无潜在土壤污染和地质灾害区域的旱地，实施“旱改水”。

合理开发耕地后备资源。结合县域自然资源和社会经济发展实际，充分征求农业农村、水利、环保等相关部门意见，合理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

三、加强耕地生态建设

按照国家计划组织实施“生态退耕”，生态退耕后的土地不得擅自转为建设用地。加强耕地污染监测与防控，强化耕地污染处置。鼓励采取工程、生物、物理等措施，防治耕地退化，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和提升耕地生态质量和功能，维持生态系统整体稳定，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四、严格耕地用途管控

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发展粮食生产，严禁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新增设施农业建设不允许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严格永久基本农田占用与补划。**建立健全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制度，建设项目经依法批准占用的须补划，土地复垦与高标准农田建设配套占用须补足永久基本农田。**严格控制一般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严格落实一般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年度“进出平衡”。**改进和规范建设占用耕地**

占补平衡。严格落实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必须先补后占和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补充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

五、稳定粮食种植面积

巩固粮食生产，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稳定粮食种植面积，保障粮食产能。以高标准农田和农田水利建设为引领，加快建设现代农田灌溉排水体系。积极推广现代化种植技术，建成一批优质高效的粮食生产供应基地。

六、耕地恢复策略

严格落实耕地年度“进出平衡”。除国家安排的生态退耕、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耕地永久淹没外，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通过统筹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

改进和规范建设占用耕地占补平衡。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必须严格落实先补后占和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积极拓宽补充耕地途径，补充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

实施国土综合整治。依据土地整治及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标准，通过实施土地清理平整、田块归并、客土回填、改良培肥等工程措施，根据需要修建灌排工程和田间道路等基础设施，增加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

加强补充耕地项目管理。通过占补平衡、“进出平衡”、土地整治等方式补充耕地的，严格新增耕地核实认定。对于归并田块、

削减田坎新增耕地的，以整理前后实测田坎净减少面积作为新增耕地面积，对于农村道路、沟渠等线状地物，未进行实质性工程整治的，不得以精度变化为由变更地类。

第三节 现代农业空间布局

按照“五个农业”发展要求，以“三区”为主要承载空间，以“多园”为主要支撑点，稳固粮食、蔬菜、肉类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加快农业提质增效，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以茶叶特色专业园区为龙头，引导各镇发挥自身特色农产品产地优势，加强资源要素整合，发挥规模效应，突出粮油、茶叶、畜牧业、食用菌、蔬菜等八大农业全产业链建设。

一、盆地区农业产业布局

盆地区为优质粮油生产区。主要涉及城南街道、堰口镇北部、杨河镇北部、柳树镇、峡口镇东部、沙河镇东部、桑园镇南部等区域，该区域农业生产核心是稳定玉米、水稻、小麦等粮食和油菜种植面积，保障粮油供应，建设一批绿色有机、智慧现代的粮油生产供应基地，培育西乡生态有机粮油品牌，做优做实优质粮油生产区核心功能。提高东裕、五丰、军鑫、天赐秦韵等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和精诚食用菌、木林森、鹏翔、月亮湾、肖家湾、金山、东升、菇源食用菌、名优鱼、新巢茶叶、峡口茶叶等市级现代农业园发展水平，支持现代农业园区升级。新增柳树镇东部片区现代有机粮食生产供应基地、杨河镇黄池稻鱼共养三产融合示范园。逐步打响“西

乡樱桃”“黄池贡米”“西乡生态有机茶叶”等生态有机农业品牌。在保障粮食生产的前提下，融合发展特色种植、现代养殖、农产品加工、观光农业、设施农业等产业。依托现状现代产业园区优势，力争在每个镇（街）新增1—2个中大型特色农业产业园。

二、丘陵区农业产业布局

丘陵区为特色农业发展区。主要涉及骆家坝镇北部、峡口镇西部、私渡镇、沙河镇西北部、桑园镇北部、城北街道北部、白龙塘镇、子午镇、白勉峡镇北部、茶镇北部等区域，在保障粮油生产的前提下，该区域是全县茶叶、食用菌、中药材、畜禽水产养殖、农产品加工的重点发展区域。提升私渡茶叶、前升、天域玫瑰、金坪、稼茵等市级现代农业园发展水平，增强乡村振兴和农民致富带动能力。培育建设茶镇蚕桑现代化产业园区、子午镇畜禽养殖基地、沙河镇茶树良种繁育中心、城北樱桃有机供应基地、白龙塘镇香橼供应基地，力争在各镇发展1—2个中大型特色产业园。依托肉食品龙头企业带动肉、蛋鸡标准化养殖，加快50万头生猪养殖产业项目建设，带动提升生猪标准化、规模化养殖。逐步打响“西乡猕猴桃”“西镇牛”“西乡牛肉干”“桑园食用菌”“峡口娃娃鱼”“鱼米之乡”“白龙塘香橼”等生态有机农业品牌。

三、山地区农业产业布局

山地区为生态农业发展区。主要涉及大河镇、骆家坝镇南部、峡口镇南部、杨河镇南部、堰口镇南部、白勉峡镇南部、茶镇南部、高川镇、两河口镇等区域，在保障粮油生产的前提下，该区以发展

中小型山地茶叶、食用菌、水产养殖、林下养殖、中药材、蚕桑、农产品加工等山地特色产业为主。建设一批山地茶叶生产基地、设施食用菌标准化基地、食用菌科技示范园、水产养殖基地、中药材种植基地、雷竹种植基地、桑蚕融合发展基地，带动山地区生态农业提质增效，夯实西乡生态有机农产品供应基础，走出一条陕南山区农业融合发展的新路子。

第四节 村庄分类引导

尊重村庄发展规律，结合村庄发展现状，将现有的 179 个村 36 个社区分为“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搬迁撤并”四种类型，优化村庄总体布局。

城郊融合类村庄共计 24 个。主要分布在城南街道、城北街道和堰口镇。纳入城镇建设统筹安排，推进与城镇水、电、路、信息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集聚提升类村庄共计 168 个。主要分布在国道、省道边的堰口、高川、沙河等镇。科学确定发展方向，有序推进改造提升，激活产业、优化环境、提振人气、增添活力。保留乡村风貌，建设宜居宜业美丽村庄。

特色保护类村庄共计 15 个。主要分布在大巴山北麓的骆家坝镇及其他有重要文物保护单位的镇。重点统筹保护和发展关系，特别是传统村落和自然风光独特的村庄。加强传统村落整体风貌保护，

改善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环境，合理利用村庄特色资源，发展乡村旅游和特色产业。

搬迁撤并类村庄共计8个。主要分布在大河镇和子午镇。征求村民意见并经村民会同意，严禁违背农民意愿撤并村庄、搞大社区和集中上楼。位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村庄居民点或村民住宅，严禁开发性建设活动，严格控制现有规模。

分类推进村庄有序发展。对于集聚提升类村庄，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提升设施服务能力，开展宅基地整理等微循环式村庄更新并合理预留发展空间，逐步吸引周边零散居民点向此类村庄集聚；对于城郊融合类村庄，综合考虑城镇化和村庄自身发展需求，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逐步强化服务城镇发展、承接城镇功能外溢的作用；对于特色保护类村庄，统筹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努力保持村庄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综合考虑村庄风貌、历史文化、自然肌理等，引导村庄自给自足和产业创收；对于搬迁撤并类村庄，严格限制新建、扩建活动，原则上不进行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建设，鼓励通过合村并点的方式开展新农村建设。

第五节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改善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加大村庄公共空间整治力度，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及时清运处

置。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巩固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成果，引导农民开展户内改厕，加强农村公厕建设维护。以人口集中村镇和水源保护区周边村庄为重点，分类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进厕所粪污、易腐烂垃圾、有机废弃物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立足乡土特征、地域特点和民族特色，加强乡村风貌引导。

优化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在满足乡村生活圈配套要求的基础上，根据现状公共服务设施分布、村民住宅布局等情况，采用新建、扩建等多种方式灵活布局公共服务设施。集聚提升类村庄重点配置部分与集聚发展相关的公共服务设施，完善中心村的公共服务功能；城郊融合类村庄推动与城镇公共服务设施的共建共享、公用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特色保护类村庄根据村庄特色需求，重点配置部分与文化旅游相关的公共服务设施；搬迁撤并类村庄统筹考虑迁入或新建村庄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农村水、电、气、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补齐设施短板，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持续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强农村水源保护，完善供水网络，开展水质提升专项行动，确保饮水安全。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发展农村可再生能源，推动供气储气设施向农村延伸。加强农村公路养护和安全管理，推动与沿线配套设施、产业园区、旅游景区、乡村旅游重点村一体化建设，继续实施村庄内道路硬化工程。

第五章 维育山清水秀的生态基底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以自然山水格局为基础，统筹县域山水林田湖草各类生态资源保护利用，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优化生态空间，构建“一屏、多廊、多节点”的生态安全格局。

一屏：大巴山生态保护屏障。以生物多样性维护、保护恢复林草植被、生态修复治理为重点，提升大巴山、秦岭区域生态服务功能。

多廊：连接各大生态源地的若干生态廊道，包括汉江、牧马河、泾洋河等生态水系廊道，采取景观防护林地、带状公园、水系、特色农业带等多种形式保障生态廊道实施。

多节点：“点斑状”分布的标志性生态保护节点，包括水源保护区、湿地公园、景区等，是加强西乡县生态空间保护、引导和制约城镇空间布局的重要区域，通过“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建设和生态保护修复措施提升生态功能，打造高品质生态、生活新空间。

第二节 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地

一、严格管控生态保护红线

建立严格的生态保护红线管控监督体系，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内除满足国家特殊战略需要的有关活动外，原则

上禁止人为活动，严格遵循河湖管理范围及保护范围划界成果，依法规范涉河项目建设；允许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科研监测保护和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抢险救援等相关活动；暂时不能搬迁的原住居民，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的情况下，允许修缮生产生活以及供水设施，保留生活必需的少量种植、放牧、捕捞、养殖等活动。其他区域内除满足国家特殊战略需要的有关活动外，原则上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二、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等各类要素，完善以陕西西乡牧马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陕西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基础，陕西汉江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为补充的两类两级自然保护地体系。

三、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依托自然保护地体系，逐步建立以自然保护地为主体的就地保护体系。加强野生动物数量和分布的监测，强化野生动物栖息地保护。在野生植物集中分布区域设置隔离设施（围栏）、标识警示设施、看护设施，逐步实现对目标物种现状、生境变化状况、资源变化动态和趋势的定位监测。严格保护现有古树名木，设立保护标志，完善保护设施。

第三节 保护重要生态空间

加强生态屏障管护。大巴山区域以生物多样性保护与水源涵养为重点，稳妥推进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还草、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土地综合整治等。秦岭区域落实秦岭保护要求，改善秦岭在调节气候、保持水土、涵养水源和维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的生态功能。

强化生态廊道保护。充分发挥水系生态廊道的栖息地、通道、过滤、源、汇等多种生态功能，以汉江、牧马河、泾洋河等水系生态保护与修复及滨水生态环境建设为核心，水量、水质和水生态并重，防洪、排涝、治污、河道治理和环境改善统筹兼顾，全面优化水系循环网络，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采取景观防护林地、带状公园、水系、特色农业带等多种形式保护生态廊道生态安全。

加强重要生态节点保护。以水源保护区、湿地公园、景区为重点，通过“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建设和生态保护修复措施提升生态功能。

第六章 塑造集约高效的宜居城镇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格局

统筹城镇发展空间，提升中心城区和各重点镇承载能力，持续推进人口向中心城区、重点镇集聚，形成“一核三心、一带两轴多点”的城镇空间发展格局。

一核：以中心城区为依托的产城融合发展核心。强化中心城区政治文化、交通枢纽、产业发展的核心带动作用，推进全域城镇建设。

三心：堰口镇、骆家坝镇、高川镇三个发展中心。推动堰口镇国家重点镇建设，打造县域副中心，建设骆家坝镇、高川镇两个区域发展中心。

一带：乡村振兴示范带。依托十天高速、国道316、210及沿途镇形成乡村振兴示范带。

两轴：沿317省道、茶碾路形成两条城镇发展轴。沿317省道串联骆家坝镇、峡口镇、柳树镇、杨河镇、城南街道形成县域西南部城镇发展主要轴线。沿茶碾路串联茶镇、高川镇、两河口镇形成县域东部城镇发展主要轴线。

多点：以桑园镇、白龙塘镇、私渡镇、子午镇、大河镇形成多点支撑发展格局。

第二节 构建城镇发展体系

一、城镇等级规模体系

城镇等级结构体系。规划将全县城镇分为“中心城区—重点镇—县级特色镇”三个等级，形成“1个中心城区、5个重点镇、10个县级特色镇”的城镇体系发展格局。

1个中心城区——包括城南街道、城北街道，规划城镇建设用地集中区，是西乡县发展的极核，承担区域行政、经济、文化、信息中心的职能，为区域提供综合性公共服务功能，是有效推动西乡县社会经济发展的主动力。人口规模10—20万人。

5个重点镇——包括1个省级重点镇—堰口镇，4个市级重点镇—杨河镇、沙河镇、高川镇、骆家坝镇，是县域发展基础较好、特色较鲜明，今后有条件重点发展并辐射带动周边地区发展的城镇，规划培育为重点镇，人口规模3000—8000人。

10个特色镇——峡口镇、白龙塘镇、私渡镇、柳树镇、桑园镇、子午镇、白勉峡镇、茶镇、两河口镇、大河镇，人口规模1000—6000人。

二、明确城镇发展职能

依据城镇资源禀赋、现状发展基础，结合城镇发展，明确城镇职能分工，形成多功能融合型、农文旅融合型、产业融合型3种类型的城镇职能。

多功能融合型城镇：包括中心城区和堰口镇，以现代商贸、循环产业、茶文旅康养、物流集散等为主要发展方向，提升城镇集聚能力和吸引力。

农文旅融合型城镇：包括骆家坝镇、大河镇、私渡镇、峡口镇、柳树镇、子午镇、茶镇、高川镇、桑园镇、白勉峡镇、两河口镇11个镇，以茶文旅融合、红色文化旅游、生态观光、乡村旅游等为主，以特色种植、特色养殖、农产品集散、商贸服务为辅，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镇特色。

产业融合型城镇：包括杨河镇、沙河镇、白龙塘镇3个镇，以矿产综合利用、农产品加工、商贸服务、冷链物流等为主要发展方向，加强城乡产业融合，提升城镇综合竞争力。

第三节 优化“二三产”空间布局

一、工业产业空间布局

遵循绿色循环低碳发展理念，围绕创建“新型工业强县”的发展目标，补短板、强弱项，重点发展绿色食药、服饰电子、矿产品加工、新型建材、装备智能制造和绿色能源六大工业产业链，大力支持科技创新，驱动助推工业发展，积极推进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创建为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实现西乡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做强绿色食药产业。以茶产业示范园为平台，以组建茶产业联盟为抓手，推动全县茶产业向标准化、规模化、工业化方向发展，

不断补全产业链环节；支持企业发展茶食品、茶饮品、中药材精深加工等产业，促进绿色食药产业发展。

做大服饰电子加工产业。充分运用“园区管委会+平台公司”运作模式，加强服饰电子产业园区建设；发展服装电子加工、不断延伸电子服饰产业链条。

做优矿产品加工、新型建材产业。立足全县矿产资源优势，加强矿产品综合利用，以循环经济产业园为龙头，优化提升白龙塘矿产品园（包含张里沟加工区）、杨河建材产业园等特色园区，突出生态环保，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规范矿山开采。不断提高花岗岩、石膏等矿产品初、精、深加工工艺水平，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延伸产业链条，壮大产业规模。以杨河建材产业园为中心，打造新型建材产业集聚区，发展水泥、石膏建材、砂石建材，做精园区装配式钢结构，鼓励支持机制砂、商砼、砖瓦、门窗等生产企业改造升级、降低能耗、扩大产能。

完善装备智能制造产业。依托循环经济园中智能制造产业，延伸数控机床加工产品链、完善供应链、构建技术创新链、建设数控机床创业孵化平台，打造现代装备智能制造产业集群。

建立绿色能源产业。加速推进西乡旱船槽抽水蓄能电站及其他中小型水电站项目，西乡高川200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西乡县120千伏分布式光伏发电等光伏项目，以及碳排放交易项目、垃圾（生活、餐厨、医废）焚烧发电、煤电发电外送项目、330千伏输变电项

目、天然气管网、LNG 储配设施等，依托镇巴—西乡输气管线，主动承接镇巴油气田开发，加快西乡清洁能源产业发展。

整合农产品加工产业。加强县域农产品加工企业、加工厂、加工点等资源整合，提升加工企业设备利用率和产品流转率，增强企业技术先进性，逐步建立“城区—镇—村”三级农产品加工产业链，促进镇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畅通农产品转化流通通道，带动镇村经济快速发展。

完善一区多园空间布局。结合现状发展条件，综合考虑交通、土地、资源等建设条件，规划县域形成“一区多园”的工业空间发展格局，“一区”即循环经济产业区，积极创建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多园”即循环经济区下属的、围绕6大产业形成的多个二级产业园，分布在中心城区及各镇区。食品园、智能制造园、服饰园、茶产业园位于中心城区城南组团，配套建设生活区和服务区。矿产品加工园位于白龙塘镇，依托本地石膏矿、花岗岩等矿产品资源发展高强度轻质石膏板、砌块及石膏装饰系列产品，开发免烧砖、高密度板、保温材料等系列产品。建材产业园位于杨河镇，依托现状尧柏水泥厂，加快企业技术改进，大力推进新型的绿色环保节约型建筑材料研发和生产。其他农产品加工园结合各镇自身条件建设，布局在各镇区，依托各镇特色农产品资源，生产各类绿色食药产品。

二、现代服务业空间布局

现代服务业是依托信息技术和现代化理念发展起来的新兴服务业以及部分改造后的“再现活力”的传统服务业，西乡县重点发展

商业服务业、房地产业、现代物流业、信息服务业、旅游业、教育培训、医疗服务和社会服务等行业。

（一）商业服务业空间布局

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持续优化商业网点布局，提升核心商业街区商户入驻率，全面落实扩内需促消费政策措施，做响“汉韵西乡”区域公共品牌，拉动传统消费提质扩容，线上线下消费双向提质提速。规划结合社区生活圈布局商贸服务业，规划形成城市级、组团级两级商业服务业设施配套。城市级商业服务业主要集中布置于汉白路、鹿龄路两侧。组团级商业服务业主要集中布置城北组团老城区。保留现状各类商业服务业用地，在城市门户区、景观核心区布置宾馆、酒店等形成城市接待服务中心。完善城南组团、水东组团商务功能，在牧马河沿岸布置旅游业服务设施集中区，促进旅游业发展。推进商业服务业与茶旅融合、金融信息等的融合发展，合理发展金融保险、中介服务业，推动第三产业总量扩张、结构优化、多元并进，实现中心城区商业服务功能板块集约化发展。健全中心城区、街道（镇）、社区（村）三级服务配套，构建高效、便捷的对内、对外服务体系。

（二）旅游业空间布局

锚定“中国最美茶乡”“汉中副中心城市”目标定位，以巩固提升全域旅游示范县为契机，彰显西乡秀美自然风光和深厚文化底蕴，厚植生态优势，做强茶文旅融合，打造中国茶海养生首选目的地。

特色旅游空间开发格局。依据县域旅游资源分布、交通条件以及发展基础，按照串点成线、连线成片的布局思路，统筹全县旅游资源，加快形成“一核引领、两极驱动、三区共振”的特色旅游空间开发格局。一核：城市旅游服务核，两极：午子山景区、骆家坝景区，三区：中部城郊休闲区、西部茶旅度假区、东部山水动乐区。

提升旅游服务业态功能。在汉中旅游交通山水画卷示范工程西乡段，加大茶产业与文化的融合力度，建设文旅基础设施，发展休闲农业，定期举办大型活动，大力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茶文旅融合示范区。按照滨水风景道、茶园风景道、田园风景道3个主题，打造4条精品旅游线路，串联3大旅游休闲度假区。实施旅游景区整合提升，实现功能互补，联动发展，完善全域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以1个中心、3大龙头项目、10大特色项目为引领，1个中心即县域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包括四大功能中心：城市会客、文化展示、旅游集散和农产展销为一体；3大龙头：即廊桥水城项目，集聚夜消费、文化体验、亲水休闲和文创购物等功能；午子山国家5A级旅游景区项目，集悟道养心、运动康体、静心隐居、道俗市井和道趣清欢等功能；骆家坝旅游度假区，集古镇休闲、乡村度假、茶海康养和峡谷运动等功能。10大特色项目：即李家村文化遗址公园、鲤鱼仙山、罗镇茗园、茶镇滨水度假综合体、天坑群、东裕茗园、樱桃欢乐谷、黄池贡米基地、天域玫瑰园和小龙村。合理安排露营地空间和配套设施，保障西乡花海露营地、沐阳生态露营驿站、西乡茶叶特色小镇露营驿站、罗镇攀岩运动营地等用地需求。

依托以上旅游项目体系，打造智慧旅游服务平台。规范完善旅游咨询、投诉、应急处置、紧急救援、旅游保险等旅游公共服务体系。

（三）康养产业空间布局

康养产业配套服务设施主要布局在中心城区，依托中心城区水体、山体、景区、公园等自然环境优美的地区，完善各类服务设施，并配套康养、旅居、培训等服务设施，形成西乡康养中心和康养服务基地。

依托樱桃沟自然资源及文化景观基础，打造集康养文化体验、康养教育、休闲度假、养生养老于一体的综合度假区。

（四）现代物流业空间布局

建设汉中市物流节点城市，结合产地优势和交通优势，规划城北和城南物流园。提升仓储物流辐射能力，完善农产品交易、冷链仓储设施提升改造和配套建设，推动农产品配送与社区超市、电商全面对接。加快物流信息化、标准化和智能化建设，培育“物联网+”新业态。

第四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一、公共服务体系构建

构建中心城区—镇（街道）级—社区（村）级三级城乡公共服务体系，以中心城区生活圈为核心，镇级生活圈为支撑，社区级（村）生活圈为基础，形成优质化、均衡化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满足居民不同层级需求。

（一）中心城区公共服务中心

服务半径为15—30千米，出行方式以公共交通、自驾车为主，配置职业教育、图书馆、博物馆、影剧院、文化馆、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综合医院、专科医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社会福利院等。

（二）镇（街道）级公共服务中心

服务半径为6—8千米，出行方式以自行车、电动车为主，配置设施主要有中学、便民服务中心、文化活动中心、体育健身中心、活动广场、卫生院、敬老院、农贸市场等。

（三）社区（村）级公共服务中心

城镇社区构建15分钟、5—10分钟两级社区生活圈，城区内的社区生活圈除配置基础保障设施外，还应配置品质提升型设施和公共安全设施。服务半径为500—2000米，出行方式以步行、自行车、电动车为主。配置设施主要有文体广场、卫生室、老年人活动场所、便民服务网点、公厕、球场、幼儿园、小学等。

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一）教育设施

依托现有幼儿园、小学、初中、高级中学及职业技术高中，优化教育设施布局，满足适龄儿童入学需求。

（二）文化设施

依托中心城区—重点镇—特色镇三级城乡规模等级，分级分类构建三级文化服务体系。保留西乡县文化馆、图书馆，开展创建国家一级馆工作。保留各镇综合文化站，保留村级（社区）文化站，

已实现了县、镇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及村（社区）农家书屋全覆盖，仅需优化室外活动场地及室内建设内容。

（三）医疗卫生设施

全县形成县级医疗卫生中心—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三级医疗体系。城镇居民15分钟可抵达卫生服务中心，30分钟可抵达综合性医疗机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覆盖。

保留西乡县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及民营医院；新建西乡县国医馆，西乡县妇女儿童医院，西乡县城南医养结合服务中心，西乡县肿瘤医院等项目；完善县中医院功能布局，达到三级乙等中医医院标准，提供中医药综合服务。实现县—镇—村三级中医服务全覆盖。

保留现状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完善设施，打造“15分钟医疗卫生服务圈”。

（四）体育健身设施

新建西乡县全民健身中心，保留西乡县体育馆、县公共体育场，建设全民健身长廊生态运动公园（牧马河两岸），建设各类球类运动场地，以城市绿道、健身步道、自行车道、体育公园、多功能健身场地、社区健身中心等为重点，加快15分钟健身圈建设。建设工业园区、生态茶园、红色线路、樱桃基地等全民健身示范带和运动环线。落实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政策，全面开放县级体育场馆，学校和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有序向社会开放。

各镇应加强建设镇级体育活动场地，以室内体育设施、室外健身场地建设为主。

（五）社会福利和保障服务设施

全县构建中心城区—镇（街道）级—社区（村）级三级社会福利和保障设施体系，城镇按照15分钟生活圈配置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村级生活圈配置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保留现有养老服务机构，保留西乡县救助管理站和西乡县社会福利院、西乡县民政综合服务中心、县儿童福利院及未成年人保护中心，新建县殡仪馆，完善镇级公益性公墓建设。加强社会救助规范化和信息化建设。

第七章 彰显底蕴深厚的文化魅力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一、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保护目标：保护好西乡优秀的历史文化遗产及其历史环境，保护和延续史前遗址、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传统村落传统格局和风貌。继承和弘扬民族与地方优秀传统文化，提升保护水平，保存历史符号，留住乡村记忆，打造红色文化强县。处理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通过历史文化保护提升城市品质和内涵，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实施“先考古、后出让”考古前置机制，实现文化传承和经济建设双赢。

（一）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保护内容：县域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保护措施：统筹考虑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区划边界，保障不可移动文物的文物古迹用地，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保护规划的要求进行保护。

（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保护内容：全县省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措施：建立分级保护制度和保护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传承保护机制，建设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习、展示场所，开发传

统文化特色产业。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队伍的建设，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宣传机制。

（三）传统村落保护

保护内容：骆家坝镇钟家沟村国家级传统村落。

保护措施：对传统村落整体保护，包括地理风貌格局、民居建筑及景观环境，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四）历史建筑保护

保护内容：历史建筑“李氏祖宅”。

保护措施：划定历史建筑保护范围，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建筑应在高度、体量、立面、材料、色彩、功能等方面与历史建筑相协调，各项建设不得影响历史建筑风貌的展示。对历史建筑的维修和整治必须保持原有外形及风貌，所有修缮维护、设施添加或结构改变等行为均不得破坏历史建筑的历史特征、艺术特征和风貌特色。

（五）风景名胜区保护

保护内容：午子山风景名胜区。

保护措施：严格控制游客数量，严禁超出环境容量，引导游客科学、合理地开展生态旅游。加强管理，杜绝随意搭建接待设施或服务设施，规范游客旅游线路、范围，加强环保宣传，景区设置环保宣传标识等。禁止采伐景点林木和破坏植被的行为，禁止在旅游景区新建工业项目和开山采石等活动。

（六）一般不可移动革命文物保护

保护内容：全县一般不可移动革命文物。

保护措施：定期检查不可移动革命文物的保存现状，周边环境景观和风貌的保护状况，及时制止损毁文物的行为。坚决制止擅自拆除、污损、破坏文物保护单位及其它违法违规行为。发现文物有损坏或有损坏隐患的，及时采取妥善的保护措施。

（七）尚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保护内容：全县尚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保护措施：加强尚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一般不可移动文物的调查、评估及登记公布，在合适位置设立标志说明、建立记录档案、确定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实施“保护前置”，坚持“先考古、后出让”原则，建设工程选址应尽可能避开尚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因特殊情况不能避开的，优先实施原址保护，无法实施原址保护的，按固定实施迁移异地保护。根据文物的历史、艺术、科学、社会和文化价值及真实性、完整性和延续性等，实行有效保护、分类利用。

（八）古树名木保护

保护内容：全县古树名木。

保护措施：保护生存环境，不应在古树周围修建房屋、挖土、倾倒垃圾、污水等；抵御自然灾害，在较高大的古树上安装避雷针；根据需要对树干一定部位支撑三角架进行保护；应定期检查树木的生长情况，及时截去枯枝，保持树冠的完整性。

二、其他自然与文化遗产

（一）汉中天坑群

汉中天坑群规模宏大、类型齐全、生物多样性丰富，构造位置独特，极具科学价值和美学价值，是具备世界级资源禀赋的地质遗迹。西乡县天坑地质遗迹资源主要分布在骆家坝镇。

保护措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申报建立地质遗迹保护区，分级保护管控，确保天坑群地质遗迹科学性、稀有性、完整性等科学属性禀赋得到有效管控。

（二）古镇

骆家坝古镇：始建于明末清初，是自陕入川的重要集镇。镇内建筑以木架作为主骨架之一，有保存完好的古街道，非常具有陕南及巴山民居特色，老街蜿蜒曲折、古建林立，户与户之间以封火墙相隔，门头及窗雕刻精美，整体建筑科学合理，布局独具，山水桥树，相映成趣。

堰口古镇：源于蜀汉拦河筑堤修堰垦军牧马得名堰口，兴于唐宋，盛于明清。境内的午子山历史悠久，名胜古迹众多。古镇建筑古色古香，保存有历史悠久的民宅。

子午古镇：古称“棋盘街”，因地处秦岭子午谷南口而得名。拥有子午古道与荔枝古道交界的白勉峡辘轳古栈道遗址、民新村古道遗迹。

（三）历史文化线路—秦蜀古道

荔枝道：起源于唐天宝年间（742—756）所建专供荔枝运输的驿道，起自涪陵，经陕西镇巴、西乡穿越巴山，沿子午道经石泉、宁陕穿越秦岭，到达临潼。

子午道：起源于在秦晋，秦岭至南子午镇以西线路从宁陕县起，翻鸡公梁进入石泉县境，至西乡县南子午镇。西乡县境内子午道主要为东起子午镇、西至沙河镇，沿牧马河河谷东西贯通，在子午道中段堰口镇与荔枝道连接。

保护利用策略：加快秦岭、秦蜀古道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秦岭、汉中天坑群申报世界自然遗产。加大调查研究力度，积极挖掘古道文化遗产，完善古道遗产体系建设。以遗产要素保护为前提，梳理道路、栈道、桥梁、涵洞、摩崖石刻、关隘、驿站等古道遗存，合理利用开发历史文化线路，推动沿线村镇的文化、经济、旅游发展。建立统筹各级文物部门的协作机制，探索开展跨市县的古道保护管理工作。

第二节 活化利用历史文化遗产

一、挖掘区域特色文化价值

依托新石器时代标志李家村、何家湾古文化遗址，探索古人类迁徙生活轨迹、生活环境；依托6000年前何家湾人创造的骨雕人头像，探索古人类文化艺术创作思想；挖掘红色文化，继承和发扬老一辈革命家艰苦奋斗、实干担当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研究西乡茶文化，了解历史上茶叶的种植、加工、运输过程等，了解古人对茶的

研究和探索等。通过文学创作、文化交流活动、茶文旅融合等方式充分挖掘西乡特色文化内涵，推动优质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重新赋予传统文化现代精神文明价值。

二、打造西乡特色文化品牌

依托西乡优秀的文化资源及深厚的价值内涵，重点打造“新石器时代文化”“最美茶乡文化体验”“秦巴山水画卷田园文化”等西乡特色文化品牌项目，着力打造“午子山”等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品牌。充分借助短视频传播、影视剧拍摄展播等多元的文化展示方式，提升西乡文化知名度。

三、统筹资源发展文化产业

围绕文化创意关键环节，合理调配市场主体、人才、资金以及文化资源等要素，策划一批具有西乡特色的文化产业项目。加大文化旅游开发投入力度，推进多元化文化开发，提高文化产业在产业结构中的占比。

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功能

加大优质旅游景点建设投入力度，对已建成文化场馆提档升级，全面推进公共文化设施提升工程。加快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网络化建设，补齐城市文化中的基础设施短板，增强公共文化服务功能。

第三节 城乡特色风貌塑造

一、城乡特色风貌引导

结合西乡自身特色要素，提出西乡城乡风貌定位为“秦巴画卷、灵秀茶乡”。西乡作为秦岭之中最具特色的名茶产区，应突出其山地茶园的代表性资源特色，体现温馨、宁静与世无争的地域文化内涵，营造山城融合的城乡发展格局。同时，围绕绿色食药产业与康养旅游等西乡优势产业发展目标，在城乡空间格局中，一要注重对自然山水田园生态要素的保护和利用，体现山水绿色生态西乡景象，二要注重对老城区、鹿龄寺等传统风貌的保护及文化传承，塑造人文西乡的风貌景象；三要注重居民生活与康养休闲等设施的建设完善，以建设环境良好、生活舒适的宜居西乡城市形象。

二、县域自然特色风貌管控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行分级分类管理，一级管控区严禁一切形式的开发建设活动，二级管控区严禁影响主导生态功能的开发建设活动。大力实施城市绿化、村镇绿化和公路绿化，提升县域绿化覆盖率。在城区、重点镇周边，利用自然资源建设郊野公园，拓展生态空间。将农业作为景观基底进行提升，增加农田景观的异质性，除现有的茶园外，大面积的种植花卉或观赏草等兼具经济效益与观赏效果的植物，满足农业休闲观光的需求，既兼顾延续了生产功能又能满足和提升农田的景观性。

依托河流和道路构建大尺度的生态廊道与风景道。慢行绿道周边植被以自然湿生地被为主，阳安铁路、十天高速、洋镇高速、316

国道两侧与农田经济林果木相结合，突出层次与季相，形成有别于城市的郊野特色景观。依托自然资源营造西乡“特色山水”格局，加强重点风貌区管控。

三、镇村特色风貌引导

（一）文化型小城镇特色风貌引导

保护脉络、传承精髓——以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俗文化为主要特征的文化型小城镇，如骆家坝镇、私渡镇、大河镇、子午镇、茶镇，以保护与传承为主旋律，从物质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两方面着力，挖掘历史文化资源，传承文化精髓，形成文化优势，体现人文精神，构筑丰富多彩的文化景观风貌。

（二）生态型小城镇特色风貌引导

保护要素、凸显格局——以生态环境为主要特征的生态型小城镇，如堰口镇、桑园镇、白勉峡镇、两河口等，以山水地貌环境保护与生态环境营造为重点，从总体山水环境格局的提升和小城镇内部绿化环境建设两个方面着力，对生态环境的山水林田要素及格局保护和凸显是塑造该类型小城镇风貌特色的关键，保护具有地域特征的自然生态环境，尊重原生地貌特色，保护古树名木，营造点线面绿化空间，突出小城镇内外相应的生态特色。

（三）产业型小城镇特色风貌引导

顺应自然、因地制宜——以产业发展为主要特征的小城镇，如杨河镇、沙河镇、白龙塘镇、峡口镇、柳树镇、高川镇，以顺应自然、因地制宜为重点，结合小城镇区位、资源、环境特征确立小城镇产

业发展方向，结合自然生态特色和地形地貌形态布局，实现城镇空间与自然的和谐统一。

（四）乡村建筑风貌引导

陕南村镇民居建筑风貌兼具南方民居和北方民居的双重风貌。乡村建筑重点从建筑形态、建筑材料、建筑色彩、建筑装饰等方面提出可行的设计引导，从而达到保护和继承陕南地区民居建筑风貌的目的，从而体现出西乡鲜明独特的地域乡村建筑风貌特色。开展乡村风貌整治，主要是对乡村街道环境整治，采用乡土材料、工艺对破旧建筑进行必要的修补，使村庄呈现出新旧不同的印迹；同时配套完善乡村必要的市政基础设施。

第八章 资源开发利用保护

第一节 建设用地集约利用

一、严控建设用地增量

新增建设用地优先保障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民生工程，以及优势主导产业、新兴产业和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用地。

二、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效率

推进地上地下空间立体综合开发和复合利用，优化城市内部用地结构，提升城镇土地综合承载能力。强化用地定额标准控制，严格控制人均用地指标，提高单位土地开发强度和产出效益。

三、优化建设用地布局

以中心城区和重点镇为重点，优先配置新增建设用地，用于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满足居民生产、生活用地需求。

合理保障村庄建设需求。鼓励通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旧村改造、空心村整治等方式盘活村庄建设用地，不断优化村庄用地布局。在符合法律法规、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前提下，鼓励新增建设用地用于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新产业、新业态。

保障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重点保障铁路、公路、机场、管道运输、干渠、水工设施等建设项目用地，优先保障 S27 洋镇高速西乡段、峡口至县城旅游公路、城乡供水一体化等近期重大项目建设用地需求。

保障其他建设用地。重点保障北部花岗岩矿区、峡口石膏矿、公益性公墓等其他建设用地需求。

四、积极盘活存量和低效建设用地

积极引导城北街道零散工业企业向循环经济产业园区整合集中，实行差别化存量用地消化政策，分类处置批而未供土地。加快实施樱桃沟、循环产业园区等区域低效用地再开发、棚户区改造和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促进城镇有机更新，改善城镇人居环境。完善增量与存量挂钩机制，统筹安排新增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指标使用。规划期间，盘活存量和低效建设用地 61.84 公顷。

五、严格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标准管控

项目建设用地的审查、供应和使用应当符合陕西省供地政策和控制标准，土地供给应符合法律法规程序与条件、地区行业投资强度控制指标约束，用地规模应符合陕西省建设用地定额相关标准。

第二节 林地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一、林地资源保护利用

（一）林地资源保护目标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要求，规划期间县域林地保有量、森林覆盖率指标依据上级任务下达确定。实施造林绿化，主要分布在沙河镇、桑园镇、峡口镇、茶镇等。

（二）加强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

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强化野生动植物繁育利用及其制品监管，严控有害物种入侵。开展林木种质资源普查摸底，收集、保护、引进珍贵种质资源，建设林木种质资源保存库、保护区和保护地，落实优质林木种苗补贴制度。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体系建设，保护、修复和扩大珍稀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开展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性保护，实施极度濒危野生动物和极小种群野生植物保护工程，加强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和野化放归。重点加强国家一级保护植物红豆杉，国家第一批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和国家二级保护植物野大豆保护。

（三）加强古树名木保护

加强县域古树名木普查、登记、挂牌工作，建立健全古树名木档案和信息管理系统。严格保护古树名木树冠覆盖区域和根系分布区域，设置永久性标牌和保护围栏。

（四）因地制宜实施林相改造

通过国土造林绿化、城市建设及地带性自然植物群落林相改造，促进山区森林化、城镇园林化、乡村林果化、廊道林荫化，构建近期与远期、常绿与落叶、慢生与速生、季相突出的森林系统骨架，营造色彩丰富、生态多样的林地景观风貌。

山区森林化，山地丘陵区打造四季各异的森林风光；城镇园林化，中心城区及镇区打造“城在林中，林城交融，山水镶嵌，城乡一体”的景观格局；乡村林果化，乡村建成“望得见青山，看得见绿水，记得住乡愁，留得住思念”的美丽家园；廊道林荫化，生态

廊道构建“四季常绿，三季花香，景随路移，功能完善”的绿色网络。

（五）发展森林碳汇市场

加强国有森林资源保护，通过造林和再造林的方式增加森林覆盖率和储备量。积极发展林业碳汇，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经济可持续发展的结合。

（六）积极发展林下产业

利用林下资源发展茶叶、食用菌和各种中药材种植。规划期间，建设千亩以上中药材种植基地，实施梅花鹿、林麝养殖等产业项目，合理开发和利用林下资源，增加农林经济收入，并利用养殖业有机肥补给林木生长，增强农民保护和發展林业资源的意识，实行以间伐为主的林木资源采伐方式。

二、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一）加强自然湿地的保护

建立以陕西西乡牧马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和陕西汉江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为主体的湿地保护体系，以预防湿地及其生物多样性遭受破坏为出发点，采用最直接、有效和经济的就地保护方式，保护湿地及其生物多样性，保持湿地的自然或近自然状态。

以保护和发展西乡县湿地生态系统为重点，在县域生态脆弱地区，在具有湿地生态系统代表性、典型性并未受破坏的湿地区域和湿地生物多样性丰富区域等地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对湿地的监管力度，重点加强陕西西乡牧马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和陕西汉江湿地

省级自然保护区的湿地保护管理，使湿地生态系统、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得到有效保护。

将自然湿地纳入生态保护红线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核心保护区禁止从事与生态保护无关或影响生态环境的建设活动，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

（二）大力推进退化湿地的生态恢复

以保护和发展湿地生态系统、促进湿地物种多样性为出发点，采用湿地生态治理、修复技术与退化湿地治理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建立湿地生态恢复示范并注重政策、法制等社会性对策，调动、利用社会的力量和作用推进湿地生态修复。

（三）促进湿地资源的合理利用

科学制定湿地保护规划，统一湿地资源保护、合理利用与分类管理体系。积极推进湿地生态旅游，建立牧马河特色湿地旅游示范区，开展湿地保护与合理利用优化模式的试验，为湿地合理利用提供可借鉴、推广的示范模式。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一、水资源保护利用目标

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建立“以地表水为主，地下水为辅”的水资源开发利用体系，逐步将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源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引导城乡生活用水优先采用地表水，工业用水优先采用再生水，农业灌溉优先采用地表水和地下水，生态景观

优先采用雨水和再生水。优化水质—水量—水生态“三位一体”的水资源保护体系。到2035年，用水总量不超过上级下达指标，其中到2025年不超过1.99亿立方米。

二、加强水资源管控

加强水量调度管理。采取闸坝联合调度、生态补水等措施，合理安排闸坝下泄水量和泄流时段，维持河湖基本生态用水需求，重点保障枯水期生态基流。加大水利工程建设力度，发挥好生态基流在改善水质中的作用。

严格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强化饮用水水源地管控措施，对牧马河、泾洋河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实施全封闭管理，实现保护区勘界立标；加快推进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严格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准入，不断提高饮用水水源地风险管控能力。

加强水生态保护修复。加强牧马河、泾洋河等河岸带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优化河道两侧植被缓冲带和隔离带建设布局，强化水源涵养林建设与保护，开展湿地保护与修复，强化水源涵养功能，恢复生态缓冲功能，提高河道水质。

加强水域岸线空间管控。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完善河湖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因地制宜安排河湖管理保护控制带。按照保护优先的原则，合理划分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开发利用区，严格管控开发利用强度和方式。汉江、牧马河干流沿岸，严格控制

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纺织印染等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

规范沿河生态廊道建设。依托河道自然形态，充分利用河道周边地带，因地制宜建设完善亲水生态岸线，推进沿河绿色生态廊道建设，打造滨水生态空间、绿色游憩走廊。

加强水污染治理。严格工业污染防治，工业集聚区工业废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强化城镇污水治理，加强配套管网建设，实现雨污分流。推进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应配套建设粪便污水贮存、处理、利用设施，控制农业面源污染。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优化调整产业结构与布局，按照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标准，关停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的企业。加强农业节水建设，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农业。加强供水管网维护管理，推广普及节水器具和节水产品。

第四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一、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调控

矿产资源勘查调控方向：重点勘查铁矿等战略性矿产和西乡县优势矿产、紧缺矿产，优先配置探矿权。限制勘查硫铁矿，勘查区块投放前应做好论证。

矿产资源开发调控方向：鼓励开采铁、饰面石材等矿产，在符合开采准入条件和国家有关矿产资源管理政策要求前提下，有序投

放采矿权。限制开采石煤、硫铁矿、砂金等重砂矿物，严格执行开采总量控制、开采准入条件等有关要求，加强监督管理。不再新建硫铁矿，逐步停止硫铁矿开采。禁止开采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不得新设采矿权，因共生、伴生矿等情况确需综合回收利用禁止矿种的，应严格论证。合理调控石膏、水泥用灰岩开发利用强度。

二、勘查开采与保护布局

落实省级规划划定的洋县铁矿重点开采区（西乡部分），主要开采矿种为铁矿。重点开采区应科学合理调控开发强度，严格准入门槛，引导和支持各类生产要素集聚，加强共伴生矿产综合利用，促进矿产资源规模开采、集约利用和有序开发。

落实洋县毕机沟—汉阴黄龙国家规划矿区（西乡部分），主要矿种为铁矿。区内应优化资源配置，形成数量适中、规模适度、结构合理的矿山生产布局，培育产业集群，实现矿山规模化、集约化开发。

落实省市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中铜镍矿、石英岩、矿泉水勘查规划区块，由县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划定县级建筑石料用灰岩、砖瓦用页岩、建筑用花岗岩备选开采区块。勘查开采规划区块根据矿产资源保护利用实际动态调整。

三、矿产资源开发引导

依托洋县毕机沟—汉阴黄龙铁矿国家规划矿区（西乡县部分）、洋县铁矿重点开采区（西乡县部分），加强与周边县规划衔接，做好国家规划矿区、重点开采区矿产资源开发用地保障，充分发挥国

家规划矿区、重点开采区矿产资源开发对西乡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积极引导矿产资源规模开采、集约利用和有序开发，提升矿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实现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

发挥西乡县石膏、花岗岩、饰面用大理岩等资源储量优势，在符合开采准入条件和国家有关矿产资源管理政策要求下，加快优势矿种开发利用，提升规模效益。加强矿产资源开发秩序整顿，依法查处无证勘查、开采活动，逐步整合小型矿山企业，关闭违法矿山企业。对已设探采矿权严格监督管理，避免圈而不探、以探代采、乱采乱挖等现象；对新立矿业权严格准入条件、审批制度。

四、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新建矿山全部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大中型生产矿山基本达到绿色矿山标准，小型矿山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规范管理，逐步达到要求；提高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有效保护矿山环境，提升矿区土地复垦水平；完善绿色矿山的建设标准、绿色矿山建设相关配套政策及激励机制、绿色矿山建设相关职能部门协调机制。通过绿色矿山建设促进矿业发展方式的转变，构建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秩序的长效机制。

五、推进尾矿资源综合利用

加强资源开发过程中伴生资源的综合利用，积极引导矿山企业提升金属矿产采选水平，发展溶浸采矿、深井采矿和无废采矿，提高矿产开采回采率。推广先进适用的废渣尾矿充填、尾矿资源综

合回收工艺、选矿技术和设备，提高选矿回收率。加快推进矿山尾矿资源综合利用。

六、强化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

加强生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以西乡饰面用花岗岩矿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石膏矿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为重点，加快推进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的治理恢复。对新建和生产矿山，按照“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明确矿业权人的义务，执行开发利用方案和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合并编制、合并审查的制度，加强矿山“边开采，边治理”监管力度。逐步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的政策激励与约束机制。

第九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针对生态功能减弱、生物多样性减少、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矛盾突出的农田生态系统，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乡村人居环境，促进现代农业发展。

一、加快西乡中低产田改造

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旱改水”、污染土壤修复等，增加耕地数量，提高耕地质量，改善农田生态。以农田水利设施、高效节水、耕地质量提升等为重点内容，建设遇旱能灌、遇涝能排、高产稳产的高质量高标准农田。加快低山丘陵区的中低产田改造，完善农田基础设施，开展旱改水、坡改梯工程建设，实施细碎化耕地整治，促进耕地集中连片。推进低效果园、茶园等提质改造。

二、推进城乡建设用地整理

统筹农民住宅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交通水利基础设施等建设用地，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以及其他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理，强化增减挂钩项目管理、优化农村建设用地布局，盘活存量及闲置资产资源，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用地。用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政策工具，分类优化村庄用地结构，适度引导农民居住有序集中，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水平，改善乡村整体面

貌。低山丘陵区以地质灾害高易发区为重点，实施农村建设用地综合整治。河谷盆地区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的原则，推动中心村建设。中高山地区，鼓励和推动生态保护区范围农村居民点的整体外迁和适度归并。

三、推进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在保持自然地貌连续性、维系水系等自然形态的基础上，选定重点区域，科学论证、统筹安排，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在保护和改善生态功能的前提下，适度开发中部盆地和丘陵区未利用土地资源。

第二节 生态修复

以大巴山、米仓山及东北部秦岭浅山区为重点，加强野生动植物种群保护恢复、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土流失治理、地质灾害防治和国土绿化，修复受损、退化、功能下降的森林生态系统。以牧马河、泾洋河等河流水系为重点，加强河道保护治理，强化防洪工程和河堤建设，加强湿地保护修复，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一、开展水域与湿地生态修复

加强水域生态修复。结合河道清淤与防洪工程建设，统筹推进牧马河、泾洋河等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重要水源地和水系生态功能。推进中小流域综合治理，加强中小河流和山洪沟防护堤建设，强化病险水库治理，提升流域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建设以水源涵养、水土保持为主的生态防护林草区，建设、维护河

道两岸的绿植缓冲带和隔离带，维持水源涵养生态空间。开展牧马河、泾洋河等岸线整治与生态景观恢复，提升水生态系统功能。

推进湿地保护修复。坚持自然恢复为主、自然恢复和人工修复相结合的原则，以陕西西乡牧马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陕西汉江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等湿地系统为重点，实施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

二、加强水土流失治理

以天然林为重点，加强封山育林、森林抚育和退化林修复，提高自然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严格落实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等林业生态重点工程，加强抚育管护和补植补造。加强县域坡耕地治理与改造，实施坡改梯工程、坡面水系整治、蓄水保土等保护性水土保持耕作措施，提高水土保持功能。

三、开展矿山生态修复

针对矿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造成的地质环境破坏和土地损毁等问题，依据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遵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宜湿则湿、宜建则建的原则，采取地貌重塑、土壤重构、植被重建、景观再现、生物多样性重组等措施，统筹推进历史遗留矿山和生产矿山的生态保护修复，恢复和提升矿区生态功能，实现资源可持续利用。

第三节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安排

一、明确目标任务

落实省、市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相关部署，以县域农田生态系统为重点，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神态保护修复等，改善农田生境和条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锚固“一屏、多廊、多节点”生态安全格局，以大巴山、重要生态廊道、生态节点等生态安全关键区域为重点，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重要河湖湿地修复治理及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到2035年，耕地“三位一体”保护水平逐步提高，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提升，矿山生态环境问题全面改善，水源涵养能力、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进一步增强。

二、重点项目安排

秦巴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以保护和恢复森林植被为重点，开展天然林资源保护、退耕还林还草、水土流失治理，全面加强朱鹮、红豆杉等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巩固提升秦巴山区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

大巴山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以大巴山区历史遗留矿山为重点，统筹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土地综合整治和植被恢复，消除地质灾害隐患，提升矿山生态环境质量。

汉江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工程。以牧马河、桑园河、白勉峡河等河流水系为重点，实施水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推进水环

境质量持续改善、河流水系生态保护修复，保障河流水系生态用水，改善流域生态面貌，不断提升区域水生态环境质量。

第十章 国土空间支撑保障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一、交通发展目标

建设汉中东部交通枢纽和物流枢纽。推进通用机场、汉中至安康高铁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构筑公路、铁路、航空、水运“四位一体”的立体交通运输网络。以十天高速、洋镇高速、316国道客货物流为纽带，构建公路运输网络，打造辐射周边地区的物流集散地。融入汉中30分钟交通圈，强化与安康等周边城市联系。加强沿十天高速、洋镇高速、316国道的建设，增强西乡与汉中中心城区、安康等地区的联系，通过高速铁路、高速公路等快速交通，借力通用机场的辐射带动，加强与省外城市联系，至规划期末，西乡县至汉中市、安康市半小时抵达。

构建一二级公路为主体的县域交通网络，做强区域综合交通枢纽。规划中心城区客运公交枢纽、物流货运枢纽，强化多种交通资源组合优势，逐步建立以中心城区为核心、各镇区为支点的城乡客运枢纽体系；推进物流通道、货运枢纽和产业园区建设，打造高效便捷的物流运输体系。

二、航空

规划西乡通用机场，开拓航空运输模式。积极拓展与周边地区、城市民用机场的航线对接。

三、铁路

高铁：加快建设汉中至安康高铁西乡段，以高铁站为中心、十天高速、洋镇高速、317省道、526省道为骨架的辐射全域的路铁联运网络，提升高铁站可达性和服务范围。

普通铁路：提升现有阳安铁路货运服务水平。

四、公路

进一步完善骨架路网。

高速公路：新建 S27 洋镇线洋县至西乡高速公路（西乡段）。

国省道：全面加快国省干线公路升级改造，西乡县县域内现有过境国道 3 条（316 国道、345 国道、210 国道），改扩建 316 国道西乡县古城至桐车坝公路为一级公路；改扩建 345 国道西乡段家营至洋县黄金峡公路为二级公路；改扩建 345 国道孟家咀至段家营公路为二级公路。过境省道 3 条（218 省道、317 省道、526 省道），改扩建 218 省道峡口至龙池公路、218 省道西乡至洋县公路、218 省道沙河至峡口公路；526 省道茶镇至碾子坪公路。

县乡道路：重点对城峡路（城区段）、县城至白龙塘公路、县城至峡口旅游公路、汉中旅游交通山水画卷示范工程西乡段、白勉峡至十二岭公路、骆家坝至马儿崖公路、龙池至镇巴界公路、县城至桑园公路、沙河至私渡城固界公路、县城至段家营公路、堰口至西河公路、两河口至熨斗公路、五里坝至卡子坪公路、龙池村经大河镇至亢家坡村公路等县乡公路进行改造提升。实现国省干线与县

域道路互联互通、高效转换。加强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改造力度，形成县道联通各镇的基本格局。

至2035年，全县“三横四纵一环一放射”主骨架公路网更趋完善，“三横”指：316国道、十天高速、345国道；“四纵”指：526省道、210省道、洋镇高速、218省道；“一环”指：南环线、北环线；“一放射”指：317省道。全面实现品质高、网络畅、服务优、路域美的“四好农村路”建设，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机制全面建立。

五、交通枢纽

升级改造西乡火车站、西乡汽车站。新建公交枢纽站。改建三座镇级（沙河镇、峡口镇、高川镇）运输服务站；其他各镇规划客运服务站、行政村规划客运招呼站，实现客运站点全覆盖。新建物流货运枢纽。

六、内河航运

打造畅通航道。实施汉江白沙渡至七星坝和牧马河航道疏浚及浅滩碍航安全隐患整治，消除通航安全隐患，确保航行安全。

完善港口功能。改造提升现有码头功能，完善渡口码头、道路、标志牌、候船室（亭）等配套设施，实施渡口标准化建设；选择优秀水上旅游景区，试点建设一批水上旅游客运码头，进一步促进资源有效整合，带动水上旅游业的发展。

第二节 市政基础设施保障

一、供水设施

（一）县域

加大水源地保护力度，优化供水环境，加强水质检测。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分步骤有序推进，对重点镇、群众居住集中的村、社区结合实际逐步进行现状水厂改扩建、管网改造、配套水处理设备等。

规划增加麻石河水库、清泉沟水库、寨河水库、钟家沟水库、回龙湾水库、早船槽上水库、早船槽下水库等水源工程，为全县生产生活、农业灌溉提供用水保障。

镇及村庄供水工程应结合美丽乡村与乡村振兴建设，在村庄撤并、搬迁的基础上，以镇为中心辐射周边农村，建设集中连片供水工程为主，以供水工程的改造完善提高为重点，增大水源供水量，提高给水处理设施水平。有条件的镇可联网运行，实现连片供水系统，提高镇及村庄供水的可靠性与保证率。镇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应保持有良好的卫生状况，建立卫生检查制度，提升农村水环境质量。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水源井周围30米范围内，不得修建渗水厕所、渗水坑等，不得堆放垃圾、粪便、废渣或铺设污水管道。

中心城区供水水源严格按照水源地卫生防护规定对水源进行保护，防止水源污染。同时，对饮用水水源等河流上游流域人为开发进行严格控制，植树造林增加植被，防止水土流失，加强水源涵养。

（二）中心城区

加强供水管网改造与建设。规划采用“生活—生产—消防”统一供水系统，城区综合生活用水、市政用水及企业生产用水全部由自来水公司供给。规划期内应逐步完善和改造现状配水管网，以保证用水安全。生产生活输水主管网以枝状为主，配水管网以环状为主。规划在生活配水干管上设置消火栓，最大间距应不超过120米。

二、排水设施

（一）县域

规划近期逐步将城镇排水系统改造为雨污分流制，根据现状建设情况，不可改造的合流制地区以截流式合流制为主。规划新建城镇区排水系统严格按雨污分流制进行规划和建设。规划保留中心城区2座污水处理厂和已建成的子午镇、茶镇、堰口镇、骆家坝镇、沙河镇、白龙塘镇6个镇区污水处理厂及已有设施。规划新建高川镇、两河口镇、白勉峡镇、私渡镇、大河镇、桑园镇、柳树镇、峡口镇8个镇区污水处理厂。城北街道、城南街道、杨河镇生活污水通过管道输送至县城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其余各镇生活污水通过管道输送至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提高污水处理能力，中心城区、各镇区及工业园区所产生的污水通过污水处理厂（站）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污水处理等级为二级生物处理。二级处理后的污水应尽可能进行深度处理，并进行综合利用，可用于农田灌溉、市政、绿化等用水。

村庄污水处理可根据当地具体自然条件、生活习惯以及经济状况，因地制宜地采用多元化的、适合当地实际的污水处理模式。集

中式污水处理站，宜采用投资省、运行费用低、维护管理方便的氧化塘、氧化沟及人工湿地等设施进行处理，处理达到无害化标准后，可用于农田灌溉和养殖业。分散式集中处理，宜采用净化沼气池或化粪池等进行处理。

雨水作为重要的水资源，必须充分利用。规划采用海绵城市的建设理念，近期分片区完善现状水体雨水利用的改造和建设，在全县范围内进行雨水利用的重点推广；远期在全县范围内普及雨水利用。规划健全和完善中心城区雨水排放系统。各镇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设置雨水收集设施，过剩雨水依据地势和当地情况排入附近水体。

（二）中心城区

构建低碳高效的污水系统。规划新建城区采用雨污分流制，老城区结合城市建设和老城改造，加快雨污分流改造，远期实现完全雨污分流。

完善污水设施布局。扩建现状城市污水处理厂和现状循环经济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规划新建水东污水泵站。结合道路敷设重力流污水管网，污水排放标准按照相关标准规定执行。

构建生态循环的雨水排水系统。结合海绵城市建设生态排水设施，结合道路敷设重力流雨水管，充分利用自然沟渠、排水暗渠系统设置雨水渠，及时排除雨水，降低城市内涝风险。保留现状鹿龄渠、北干渠、莲花渠、金牛渠、汉白路排水涵、东二路排水涵、五害渠等雨水暗渠，加强雨水排放。新建区域保留现状沟渠、水系，

两侧设置防护绿地作为雨水行泄通道和调蓄空间。在牧马河沿岸设置地下雨水调蓄强排池，极端情况下将启动雨水泵，将雨水泵排至河道。

推动海绵城市建设。通过透水铺装、下凹绿地等低影响开发措施建设，从源头控制雨水径流量。同时在公园下修建雨水收集设施，收集雨水作为绿地回补水；结合小型水体，拦截蓄存雨水，用于道路浇洒、景观绿化和消防用水，形成集雨水收集、滞留、净化、渗透等于一体的生态处理系统。

三、供气设施

（一）县域

西乡县天然气气源接自汉中至安康天然气长输管线。中心城区、重点镇天然气管网已覆盖，气化乡镇工程正在建设中。

规划保留中心城区现状西乡分输站和天然气门站，在茶镇、沙河镇各新建天然气门站，气源接自汉中至安康长输管线。其中茶镇天然气门站主要服务茶镇、白勉峡镇、高川镇、两河口镇；沙河镇天然气门站主要服务沙河镇、私渡镇、骆家坝镇。大河镇、子午镇采用 LNG 点状供应。桑园镇、白龙塘镇天然气管网从城区方向接入。输配系统的压力级制采用高压 A、中压 A 二级系统，管网以环状枝状结合敷设。

（二）中心城区

建设安全稳定的天然气供应系统。规划沿用现状气源，气源接自汉中—安康长输管线西乡分输站，以液化石油气作为辅助气源。

谋划建设天然气储配站，确保高峰期天然气供应稳定。天然气采用中压一级输配系统，沿道路布置直埋环状枝状结合天然气中压干管，燃气管道采用 PE 管。

四、供电设施

（一）县域

西乡县供电沿用现状马营、马踪、明阳、大河、长滩水电站电源，东接安康水电基地，新增喜河电站电源。规划保留现状变电站：330 千伏西乡变、110 千伏西乡变、110 千伏葛石变、110 千伏沙河变、110 千伏茶镇变、110 千伏白龙塘变，扩容提升 35 千伏十里变、35 千伏城北变、高川 35 千伏变电站，新建 110 千伏水东变、110 千伏王子岭变、白勉峡 35 千伏变电站、大河 35 千伏变电站、140 万千瓦西乡县旱船槽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

规划期内加强 110 千伏主网架建设，保持与汉中中心城区、安康方向国家电网的联络，西联汉中主网，东接安康水电基地，加强供电保障。现状 35 千伏及以上线路在建成区内的，按照规划相对集中布置在预留或已有走廊内。330 千伏电力廊道控制宽度 35—45 米，110 千伏电力廊道控制宽度 15—25 米，35 千伏电力廊道控制宽度 15—20 米。

建成区外围的 35 千伏及以上线路采用架空形式，设置高压走廊。走廊内宜作为农田或绿地，不应种植高大乔木，走廊宽度及环境应符合有关法律和规程规范要求。

（二）中心城区

构建稳定可靠的智能电网。完善中心城区电网级配结构，保留110千伏葛石变、110千伏西乡变、330千伏西乡变，新建110千伏王子岭变、110千伏水东变。规划110千伏高压配电网采用架空双回辐射或环网形式，沿中心城区外围主干路或自然廊道架设，规划35千伏配电网沿城市主干道路地埋敷设。同时加快骨干网和配网建设，实施配电网智能化升级改造，提升电力保障能力。

五、通信基础设施

（一）县域

规划期末实现西乡广电、电信5G网络信号全覆盖。规划保留现状铁塔，新建铁塔。新建5G基站。通信设施由中国铁塔按通信网络实际需求建设。规划保留现状通信局所并进行扩容，在中心城区设置电信核心局。

对外通信系统采用多通路（西乡—汉中、西乡—安康、西乡—西安、本地网中继光缆环），多方式（光缆、微波、卫星），以光路为主，辅以微波线路，建立卫星通信系统。各方向的微波通道净空范围内禁止违章构筑物侵入。

规划保留西乡邮政中心局，五个重点镇设置独立的邮政支局，其余镇设置独立的邮政所。全县统一规划、建设、管理，配套建设报刊零售点等基础设施和服务网点，开展数据信息、数字电视、可视电话、电视会议等多种业务。

（二）中心城区

加强新型通信设施建设。全面促进新基建工程建设，合理规划中心城区内通信管线入地与架空的统筹协调。

建设智慧高效的通信系统。规划对现状通信局所进行扩容，加快互联网骨干节点升级，提升网络流量疏通能力，扩容网间带宽，提升业务承载能力，构建超高速、大容量、高智慧的区域干线通信网络。

建设市县协同的智慧城市体系。结合西乡县应急综合指挥中心建设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依托市级数据资源池，政务数据和城市数据全面纳入统一的市级数据资源池；全面建成“六个一”基础工程，智慧城市建设和应用水平达到全市前列。

移动通信规划。推进中心城区第五代移动通信网基站建设，加大无线通信覆盖率，推进铁塔、基站、天线的共建共享，保证中心城区以及重点道路的5G基站布局基于规划人口分布及业务需求，将中心城区5G基站业务密度划分为密集区、一般区、边缘区三类分区，其中密集区平均站距200—300米、一般区平均站距300—400米，边缘区平均站距400—500米。

提高邮政设施服务水平。保留现状邮政中心局，在城南循环经济园区工业大道南侧，结合仓储用地新建中国邮政物流集散中心，承担全县快递物资集散、检查、检疫、收发等。结合社区服务中心按500—1000米服务半径设置邮政所，不单独占地。在县政府、武装部、电信局四周设立通信安全保护区。

六、环保环卫

（一）县域

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杜绝不合理开发和建设活动对秦岭生态的破坏。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污染物排放许可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监测能力建设，加大环境监测、执法监管能力投入。

规划采用“收集—转运—处理”一体化模式。在堰口镇古城村新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餐厨垃圾处理、医废垃圾处理、建筑垃圾消纳场。保留现状镇级垃圾中转站，在高川镇和大河镇各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一处。各镇结合实际建设建筑垃圾消纳场，或利用循环经济产业园内新建建筑垃圾资源化循环综合利用工厂加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二）中心城区

补齐环卫设施短板。规划在循环经济产业园内新建建筑垃圾资源化循环综合利用工厂。改扩建小型垃圾转运站，分别位于廊桥南岸、学府花园北侧、樱花广场南侧，新建小型垃圾转运站，分别位于茶乡水城东侧、新县医院东侧、上杨路东侧。规划公厕与其他设施兼容设置，不独立占地。

创新环卫收运处理流程。规划中心城区生活垃圾收集站采用小型机动车收集，生活垃圾收集点、废物箱等与其他用地兼容设置。中心城区环卫由第三方公司运营管理，采用“垃圾产生点→生活垃

圾收集点→生活垃圾转运站（压缩转运车）→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收集转运再利用模式。

第三节 健全安全与综合防灾体系

一、平急功能复合的韧性城市规划

（一）规划目标

统筹发展与安全，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平时”“急时”功能兼容性和快速转换能力，确保公共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系统在“平时”“急时”均能高效运行，建设平急功能复合的韧性城市。

（二）规划原则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出发，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时无备”，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坚持底线思维、依法依规。在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和历史文化保护线、灾害风险控制线等底线约束的基础上，依据规划统筹做好“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空间保障，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坚持城乡融合、功能复合。将城乡作为生命共同体进行治理，完善城乡“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布局，“平时”服务生产生活，“急时”转换功能、抵御风险，推动城乡资源流动。

坚持共建共享、保障权益。引导并鼓励市场主体全过程、实质性、高效率参与“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进一步发挥农民、集体经济组织的积极性和市场机制作用，使“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成为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振兴的重要资源资产。

（三）工作重点

城市韧性水平调查评估。将韧性评估纳入规划实施“体检评估”，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方法的支撑作用，识别城市面临的风险特征，找出城市空间布局和基础设施配置在应对灾害方面存在的问题和短板。

“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围绕应急医疗、物资保障、旅居隔离等需求，统筹安排应急场所、应急道路等“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空间。

存量基础设施的改造利用。充分利用国土调查、地籍调查、不动产登记、资源资产清查等法定成果数据，明晰符合“平急两用”功能转换条件的存量空间和潜在资源，合法合规推动存量基础设施平急功能复合改造利用。

（四）空间布局总体要求

加强平急功能复合的总体布局指引，明确适应不同灾种、城乡一体、分级响应的“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的空间布局方案，重点强化乡村地区对大城市安全韧性的支撑保障作用。划定平急功能复合区，明确“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配置类型、规模等布局要求。加强应急保障通道建设，构建应急救援疏散运输通道网络，保

障应急物资供应通道顺畅，适度提高生命线工程的冗余度。加强应急保障节点建设，重点做好应急医疗、物资保障、旅居隔离等“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节点的规划安排。县域及镇区应预留一定的应急用地作为“急时”战略留白空间。

（五）平急功能转换与复合利用要求

切实发挥城市各类设施应急保障作用。以安全等级高、空间容量大、交通便捷的体育场馆、展览中心、应急医疗、大型文化教育设施等公共服务设施为重点，明确“平时”和“急时”规划设计要求。鼓励市政基础设施用地复合利用，“急时”具备地上空间对外开放及应急避难保障功能。鼓励商业商务楼宇、宾馆酒店、餐饮设施、工业厂房等在规划建设过程中融入平急功能复合及可转换设计理念。充分考虑场地条件、平整程度、绿化方式等要求，引导具备平急功能复合条件的绿地与开敞空间建设。针对具备平急转换条件的城市战略性留白用地，按需预留市政、交通设施接入条件。

提升社区应急响应能力。以社区生活圈为基础，推动城市健康安全单元规划建设，整体提升基层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强化社区基本公共服务、社区商业等的应急保障和快速转换能力，以党群服务中心、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等建设改造为契机，适当提升综合防灾标准，打造灾时能够保障居民安全、提供避难救援条件、具备对外通信联络能力的“安全岛”。

促进村庄建设用地平急功能复合利用。结合乡村振兴，以行政村为基础单元，通过存量空间与设施共建共享、平急功能复合利用

等方式，盘活乡村集体土地，完善应急避难场所、疏散通道等应急避难设施布局，补齐消防、物资储备等救灾保障设施短板，优化具有平急转换能力的供水、供电、污水、环卫、防洪排涝、抗震等生命线保障系统。

二、防洪规划

（一）县域

牧马河城区段按30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泾洋河城区段按20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四季河、小杨河、黄池河、三里河等支流按10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河（沟）道上的桥梁等构筑物设防标准应等于或大于相应河（沟）道的设防标准。

各镇区堤防达到防御20—10年一遇洪水标准，乡村堤防达到防御10年一遇洪水标准。实施中小河流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启动山洪沟治理，加强防汛预警系统、水旱灾害防治能力等防洪非工程建设，进一步夯实防汛减灾基础，达到水旱灾害损失程度显著降低，防洪减灾保障体系基本形成。

山洪城区段按10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使各沟洪水安全排入河道，从而基本解决山洪出路问题。严禁在排洪渠上建设或设障，以免影响行洪。山洪防治，应采取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相结合，进行综合治理。新建防汛预警信息系统，进一步提高全县防洪减灾能力。

（二）中心城区

完善中心城区防洪体系建设。保留现状河流沟渠作为中心城区行洪通道，行洪通道两侧预留防护绿地，严禁擅自占用。结合实际

建设地下雨水积蓄强排池，完善牧马河、泾洋河防洪堤建设。牧马河城区段按30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泾洋河按20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四季河、小杨河、黄池河、三里河等支流按10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河沟上的桥梁等构筑物设防标准须大于或等于相应的设防标准。

完善中心城区雨水管网系统建设。雨水管道设计重现期一般地区为2年一遇，重要地区为3年一遇，下沉式广场及地下通道为10年一遇，内涝防治标准为20年一遇。

制定防洪应急预案。制定中心城区应对超设计标准暴雨、洪水的应对措施与城市防洪应急预案。

三、抗震减灾规划

（一）县域

西乡县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05g。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应当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按照经审定的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前款规定以外的建设工程，按照陕西省地震动参数复核结果进行抗震设防；对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应当按照高于当地房屋建筑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采取有效措施，增强抗震设防能力。

规划新建一处涵盖防汛、森林防火、防灾减灾、地震等应急指挥调度为一体的西乡县综合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同时配备应急指挥专用设备。

避震疏散场地服务半径为 0.5—1 千米，主要是利用公共绿地、体育场、广场、学校操场、停车场、公园等，以达到避震疏散的目的。加强城区及各镇区应急避灾场地建设，完善城区现有避灾场地设施，同时按服务半径要求规划新的避灾场地。各镇区至少设一处避灾场地。

（二）中心城区

西乡县规划建筑设防标准按照 6 度设防，学校、医院、生命线系统、避难建筑、应急指挥中心等城市关键设施和要害系统按基本烈度 7 度抗震设防。中心城区抗震设防要求由住建局制定，纳入土地出让（划拨）条件，加强建筑抗震设计审查监管和专业技术人才培养。现状建筑工程应根据实际编制抗震安全评价，采取措施达到抗震设防标准要求。学校、医院、县委县政府、重要办公场所、人员密集场所及易发严重次生灾害的工程等应通过安全评价确定抗震设防要求。中心城区抗震疏散通道的宽度不小于 15 米，并通向中心城区内的疏散场地、室外旷地和长途交通设施。规划城市主干道、快速路和高速公路为主要避震疏散通道。

四、消防规划

（一）县域

城镇消防。改建汉白路城北二级普通消防站，扩建城南一级普通消防站，按规定配备人员和设备。对城市新建建筑、消防重点单位，全部建成微型消防站并实体化运行，实现初期火灾的扑救及人员疏散撤离。堰口镇、骆家坝镇、茶镇、白龙塘镇、柳树镇、大河

镇、桑园镇、峡口镇、两河口镇、高川镇、子午镇、杨河镇、私渡镇、沙河镇、白勉峡镇应按照建成区面积和辖区可能发生的灾害按规定设置镇级消防站或设立政府专职消防队。生产或储存易燃易爆物品的工厂、仓库、堆场等，应设置在相对独立的安全地带。同时，消防训练基地在中心城区内部结合规划预留的体育运动场地配套建设。

乡村消防。中心村和基层村设微型消防站，集中供水的村庄应布设消防栓等设施，不具备集中供水条件的，可利用既有水系或建设人工消防水池满足消防要求。

森林消防。实行“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方针，林业主管部门对森林防火工作负行业责任。申报建立林火预测预报系统和林火监测与通讯系统，充分开发计划火烧，营建生物防火林带，保护阔叶树种，增加天然林中阔叶树种比例，通过培训扑火队员和改善扑火装备提高扑救灭火能力。

（二）中心城区

规划中心城区设置普通消防站。其中改扩建汉白路城北二级普通消防站，改扩建城南一级普通消防站。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社区居民社区应设置微型消防站，结合新建西乡县综合应急指挥中心设置消防通信指挥系统。城区市政消火栓沿道路设置，结合实际设置消防水鹤。沿牧马河两岸设置消防专用取水点和消防车道后作为消防补充水源。构建以快速消防通道为骨架、以一般消防通道为网络的完消防通道体系。

中心城区应建造一、二级耐火等级的建筑，控制三级耐火等级的建筑，严格限制四级耐火等级建筑。西南关老城区通过配置微型消防车、微型消防站、小型消防装备器材以达到消防要求。将南大街、西大街、北大街、东大街等重要街道设置为专用消防通道，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西南关老城区内不得设置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工厂和仓库，不得保留或新建输气、输油管线和储气、储油设施，不宜设置配气站，低压燃气调压设施宜采用小型调压装置，不得设置加油站、加气站。

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根据地质灾害风险性评价结果将西乡县划分为地质灾害极高、高、中、低四级风险区，在此基础上划分了地质灾害重点、次重点和一般三级防治区。

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主要分布在城北街道、杨河镇、高川镇及两河口镇，均为滑坡灾害点。防治措施包括：配合移民搬迁部门将具备条件受地质灾害威胁的群众进行搬迁安置；对于搬迁难度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地质灾害勘查工程治理，通过工程治理，消除隐患，改善村民居住的地质环境。

地质灾害次重点防治区，主要分布在峡口镇、城北街道、城南街道、骆家坝镇、桑园镇、柳树镇、白龙塘镇、堰口镇、白勉峡镇、茶镇、子午镇、大河镇、高川镇及两河口镇。防治措施以工程治理、群测群防为主。

地质灾害一般防治区，灾种以滑坡为主，主要分布在私渡镇、峡口镇、城北街道、城南街道、骆家坝镇、杨河镇、桑园镇、柳树镇、白龙塘镇、堰口镇、白勉峡镇、沙河镇、子午镇、大河镇及高川镇。防治措施以群测群防为主。

建设项目地质灾害防治要求：位于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内的规划建设项目应以避让为先，无法避让的需进行评估并提出具体预防治理措施。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的单独选址项目，在工程建设前期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的批次建设用地，在工程建设供地阶段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的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和其他有条件的区域，统一组织开展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提出具体预防治理措施。

通过以上措施，减少现有隐患点数量。加强巡查管理力度，严格控制人为活动引发新的隐患点。全面提升在册隐患点群测群防体系，做到所有隐患点可防可控，重大地质灾害发生的势头得到有效遏制。逐步将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重点从隐患点防治向地质环境保护转变。

六、气象防灾减灾

强化气象防灾减灾，大力提升气象服务能力；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推进气象现代化体系建设；切实加强制度建设，提高社会管理和科学管理水平。强化气象应急管理，深化防患于未然的理念；突出协调，强化应急联动和灾害联防；提高科普宣传教育力度。

预警信息下发至各镇（街道）、各村、地灾点监测人员和联络人员，撤离转移由镇村制定预案；安装预警大喇叭，以农村广播形式进行灾前预警和预案执行；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建设区域自动气象站（不涉及建设用地），与县气象局进行数据共享，通过数据分析及时传递最新气象预警信息，采取必要措施。

七、人防体系建设

西乡县为人民防空城市分类中的其他城市，属一般设防城市。

结合城市防灾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面积不小于2000平方米的县级人防指挥所。近期结合县医院和城南卫生院建设三等人防医疗救护站，远期在城北新建人防医疗救护站。建立城区各种战时专业队，负责城市战时的救援与抢险。

八、应急避难规划

完善避难场所建设。规划在中心城区整合行政广场、樱花广场、二中、五中、城关中心学校建设分散式中心避难场所。结合绿地公园、学校操场设置固定避难场所。规划结合社区中心、公园广场、学校操场、体育场、文化中心等布置紧急避难场所。

应急防灾指挥枢纽。在北环路南侧建设汉中市东部区域应急救援冷链物流中心，配套建设综合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构建全县应急防灾避难综合指挥枢纽。

疏散救援通道建设。规划主要对外通道及区内主要道路为疏散救援通道，确定汉白路、鹿龄路、北环路、工业大道等城市主次干

路为中心城区疏散救援通道，保障灾后救援与避难疏散时交通顺畅。应急疏散救援通道应设置醒目标志。

生命线工程。包括交通、供水、供电、通信、医疗、消防等，必须采取有效防灾措施，保证灾时城市生命线工程正常运转。生命线系统的建构筑物按7度抗震设防。供电、供水、供气等系统采用环状网络、多源分区供给。对供水供气设施节点进行防灾处理，提高抗灾性能。

九、公共卫生应急

防疫体系建设。坚持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结合本地行政事权分级管理体制，构建县级—镇级—社区生活圈级—社区(村)级四级防疫体系，因地制宜形成层级完善、体系健全、职责清晰、运转高效的防疫体系。

废弃物处理方法。废弃物处理按照“村收集—镇（街道）中转—县处理”的运作模式进行处理。医院等场所产生的有毒垃圾应由责任单位消毒后，单独清运至专门场地进行处理，不得随便乱扔或自行处理。

医疗卫生服务设施空间分布。医疗卫生服务设施选址应综合考虑，注重服务半径合理性、资源分配公平性、交通通行便利性、卫生隔离必要性、基础设施便捷性，不宜设置在人口密集区域。

合理布局绿地空间和运动设施。合理布局绿色开放空间和运动设施，应急条件下提供隔离、活动场所。

第十一章 中心城区空间规划

第一节 城市性质

中国最美茶乡，汉中副中心城市，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

第二节 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一、城市发展方向

加快“汉中副中心城市”建设，提升城市综合服务能力，打造山水相依、产城融合、两河四岸协调发展的中国最美茶乡，确定“东连、南跨、西延、北控、中优”的城市空间发展思路，向西和向南为主要发展方向，向东和向北为控制开发建设。

东连：完善城市东部片区综合服务功能，连接罗家咀郊野公园、泾洋河、牧马河湿地公园等生态资源，优化城市景观风貌，促进公园和城市融合发展。

南跨：建设县域经济文化发展聚集区，全面推进工业园区建设，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文化旅游业，促进三产融合，产城融合，打造创业新区，活力城南。

西延：加强城市公共和基础设施的服务向西延伸辐射，启动城市西部门户区城市更新与品质提升，提升综合服务功能。

北控：依托樱桃沟生态资源，建设郊野公园和生态廊道，提升阳安铁路以北区域开发建设品质，打造城市北部休闲美好生活示范区。

中优：优化城镇开发边界内部城镇建设用地结构和布局，推进旧城改造与城市有机更新，补齐设施短板，提升人居环境，打造高品质的城市空间。

二、功能结构

构建“一廊两轴、三片多点”的城市功能结构，实现多中心、多组团发展。

一廊：即牧马河生态文化廊道。

两轴：即“汉白路—鹿龄路”现代城市发展轴、“莲花路—上杨路”产城融合创新轴。

三片：即三个城市组团。城北组团为牧马河以北城市主城区，功能以行政、办公、文化、商贸、公共服务、居住等功能为主；城南组团为牧马河以南东渡大桥以西区域，是县域经济文化发展聚集区，全面推进循环经济园区建设、城镇化和产业化发展建设，促进三产融合，产城融合，打造创业新区和城市发展新高地。水东组团为牧马河以南东渡大桥以东区域，是城市生态康养服务区，以康养居住、生态休闲、东部门户等为主，配套建设医疗卫生、体育健身、科教文化等设施。

多点：即城市综合服务中心、产城融合创新中心、组团公共服务节点、生态文化体验节点等。

三、规划分区

在县域一级规划分区的基础上，中心城区重点对城镇发展区进一步细化为二级规划分区，包括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

居住生活区。以城镇住宅建筑和居住配套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中心城区划定居住生活区，主要包括城北组团和城南组团居住片区等区域。结合现状用地基础及空间布局导向，分片分类引导其有序发展，确保节约集约用地，原则上人均居住生活区面积（除不可建区域外）应控制在32平方米以内。

综合服务区。提供行政办公、文化、教育、医疗以及综合商业等服务功能，中心城区划定综合服务区，主要包括以行政办公为主的城北公共服务中心、以产业为主的城南公共服务中心。

商业商务区。以商业服务、商务办公为主要功能，中心城区划定商业商务区，主要包括城北、城南两个商业中心。

工业发展区。工业发展区主导功能是城镇工业及其配套产业，中心城区划定工业发展区。工业发展区主要集中在城南循环经济产业园。

物流仓储区。以城镇仓储物流及其配套产业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中心城区划定仓储物流区，主要位于城南循环经济产业园工业大道两侧。

绿地休闲区。以公园绿地、广场用地、滨水开敞空间、防护绿地等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中心城区划定绿地休闲区，主要包括

水东公园、四季河城市公园、樱花广场、火车站广场和牧马河两岸滨水开敞空间等。

交通枢纽区。包括铁路、公路货运站等大型交通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中心城区划定交通枢纽区。主要包括西乡火车站、西乡县汽车站、公共交通服务中心等。

战略预留区。未划定战略预留区。

四、用地结构优化

规划中心城区城镇建设用地，包括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等九类用地。

优化城市用地结构，提高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工业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比例，降低居住用地比例。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优先保障公益类、民生类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聚集循环经济园区用地，优先保障园区产业项目空间落地指标。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推动城市有机更新，促进土地集约利用，提高城市发展活力和品质，重点对城南、城北老旧区域，循环经济产业园低效产业用地等进行更新改造。

第三节 住房保障与社区生活圈

一、住房保障

（一）住房供应结构

规划住房供应结构划分为4类：普通商品住房、棚改安置房、保障性住房、其他住房。

（二）保障性住房布局

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公租房、廉租房）主要位于葛石社区、西南关片区、二里社区、和平社区等。保障性住房建设应依据有关规范标准建设，保障性住房建筑限高100米，建筑密度40%，容积率3.1，绿地率25%。

二、社区生活圈

（一）发展目标

到2025年，中心城区社区生活圈级配结构基本形成，15分钟生活圈基础保障型服务要素配置率达50%以上，5—10分钟生活圈基础保障型服务要素配置率达80%以上，生活圈构建初见成效。到2035年，中心城区社区生活圈级配结构形成并完善，15分钟生活圈基础保障型服务要素配置率达100%，5—10分钟生活圈基础保障型服务要素配置率达90%以上，生活圈构建基本完成。

（二）生活圈划定

规划采取均衡布局的生活圈设施配置方式，形成15分钟生活圈、和5—10分钟生活圈，满足居民多元化需求，全面推进社区服务全覆盖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在中心城区划分4个15分钟社区生活圈，每个生活圈服务人口约3—5万人。

15分钟生活圈。构建4个15分钟社区生活圈，包含城北组团2个品质提升型生活圈、城南组团1个基础保障型生活圈和水东组团1个基础保障型生活圈。基础保障型生活圈设施主要包括卫生服务中

心、养老院、初级中学、文化活动中心等。品质提升型设施可增加康体服务中心、为老服务中心、文化馆等。

5—10分钟生活圈。构建10个5—10分钟生活圈，包含城北组团6个品质提升型生活圈，城南组团2个基础保障型生活圈和水东组团2个基础保障型生活圈。基础保障型设施主要有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小学、幼儿园、文化活动站等设施。品质提升型设施可增加社区卫生服务站、托儿所等。

第四节 交通组织

一、对外交通

依托中心城区对外联系的十天高速（G7011）、316国道、210国道、317省道等，推进316国道改线、317省道提质改造、新建城峡旅游公路、新建工业大道东段及城峡路西段延伸线路、迎宾大道桥梁拓宽等建设项目，加强中心城区对外交通联系，高效衔接公路与城市道路系统，保障内外交通转换通畅。

二、交通枢纽

建设西乡高铁站，升级改造西乡县火车站、汽车站，新建公共交通服务中心，构建公铁联运枢纽系统，完善中心城区客货运输枢纽体系，提升运力。规划新建公共交通服务中心，促进城乡交通运输系统整合。规划新建仓储物流货运枢纽中心，承担园区产品、快递货物检查检疫、周转收发、商品中转集散等功能，促进全县货运系统标准化、规范化。

四、道路系统

（一）路网结构

规划形成“四横、六纵”的城市主干道路网体系，加强滨河带状城市两岸交通联系，促进东西向城市交通畅通无阻。

四横：北环路（316国道）、汉白路、城峡路（河南一路）、工业大道（河南二路）。

六纵：迎宾大道、八一路、产业大道（原工业大道）、莲花路、东一路、四季大道—中央大道。

（二）道路等级

规划分为主干路、次干路、支路3个等级。

五、公共交通

公共交通保留现状线路，规划新建线路。公交站设置在客流集散点附近综合开发建设。

六、慢行交通系统规划

规划形成“网络化”慢行专用道系统，20米以上道路（快速路除外）设置双向非机动车慢行道，且单侧人行道宽度不宜小于3米；规划20米以下道路根据实际设置单向非机动车慢行道，且单侧人行道宽度不宜小于2米。联通公园绿地广场的步行道，建设中心城区绿道系统，健康绿道宽度不宜小于2米。

七、停车系统

建设高效智慧停车系统，减少路内停车，增加地面集中停车场及地下停车场，鼓励建设立体停车楼。建立覆盖城区的静态停车数据基础平台，建设智慧停车场。

按总体协调、规模适度、分散布局、可操作性、远近结合的原则，规划至2035年，中心城区停车泊位供给总量控制在机动车保有量的1.3倍以上。新建及改建设施应按规范配建停车场（库）。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

一、公共设施体系

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城市和社区两级设施配置。将社区作为公共资源配置的基本单元，强化基本服务功能15分钟步行可达，完善社区级设施配置，形成多个社区级服务中心。

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行政办公用地规划建设应符合相关要求，改造提升西南关县级行政服务中心，完善功能加强政务服务。

规划文化用地以一馆一中心（博物馆、游客集散中心）为依托，新建航空文化中心、李家村文化旅游街区，打造城南文化聚集区。配置社区级文化活动中心。

规划教育用地。根据城市发展调整布局，合理调整教育用地布局。

规划体育用地。改造现状西乡县体育馆，新建体育训练场、足球运动中心等全民体育健身训练设施，全民健身设施也可与社区级文化活动中心合建。

规划医疗卫生用地。保留西乡县体检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西乡县中医医院、新东方医院、西乡县人民医院、西乡县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中心、急救中心、城南中心卫生院。

规划社会福利用地。保留儿童福利院、西乡县中心敬老院，结合社区生活圈基础保障要素要求配建社区养老院。

第六节 公共空间与蓝绿网络

一、绿地系统结构

绿地系统结构为“一区三园，两河四岸，多点均布”。

一区三园——一区指牧马河与泾洋河交汇处的三角洲湿地公园；三园指北部的樱桃沟风景区，南部的观渡山风景区，东部的四季河公园，构成了中心城区整体的绿色构架。

两河四岸——指牧马河及泾洋河两岸的游园绿带。河滨两岸结合河道形成的宽幅绿色通道，丰富城市景观，改善区域小气候，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多点均布——包括规划区内各个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及游园。点状分布的公园在中心城区呈棋盘状布置，网罗星布的形成绿地系统的大网络，包括牧马河湿地公园、水东新区公园、鹿龄寺公园等郊野公园。

二、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规划

（一）公园绿地

城市公园。规划城市公园，分别为四河公园、二里公园、前锋公园、城关公园等，配套游览游赏、健康休闲、儿童活动、文化娱乐、体育设施等设备，打造生态、健康的城市绿色大型开放空间。

社区公园、游园。结合15分钟社区生活圈布局，规划在组团内均衡布局社区公园，社区公园内配套体育健身、儿童游戏、老人康体等设施。结合5—10分钟社区生活圈布局，规划社区游园，社区游园内配套体育健身、儿童游戏、老人康体等设施，为居民提供便捷舒适的公共空间。

（二）防护绿地

阳安铁路、十天高速两侧设置30米防护绿化带。污水处理厂、垃圾转运站、变电站等外围设置不小于10米的防护绿化带。排洪渠、现状水系外围设置不小于20米的防护绿化带。

（三）广场用地

规划保留鹿龄寺广场、火车站广场等。

三、城市水系规划

实现“水安、水畅、水活、水清、水美、水韵”目标。通过水质治理、河道整治、构建滨水空间等途径，引入历史、文化、体育、艺术等要素，整体提升河道水系景观，形成贯穿城市的生态绿带。结合城市绿廊、公园、小游园等建设，实施水系空间综合整治，构筑亲水、滨水、临水的多层次立体景观。

第七节 城市“四线”管控

一、城市绿线

划定城市绿线,主要为9个结构性公园绿地、1个重要城市广场,分别为四河公园、城北公园、河滨公园、二里公园、城南公园、火车站广场等。

管控要求。按照有关法律标准规定建设管理。城市绿线范围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已经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除规划允许的建设活动外,绿线内不得进行与绿化无关的建设活动,不得建设除景观小品类以外的任何建构物,可以根据需要建设小规模市政公用设施;确因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国家重点工程以及城市重大防灾救灾项目建设工程设计需要占用绿线,应当充分论证后按法定程序进行申报审批。

二、城市蓝线

划定城市蓝线,包含樱花湖(莲花水库)、樱花山庄湖、牧马河、泾洋河等。

管控要求。按照有关法律标准规定建设管理。城市蓝线一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在城市蓝线内禁止进行下列活动:违反城市蓝线保护和控制要求的建设活动;擅自填埋、占用城市蓝线内水域;影响水系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擅自建设各类排污设施;其他对城市水系保护构成破坏的活动。在城市蓝线内进行各项建设,必须符合经批准的城市规划。在城市蓝线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类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设施,应当依法向建设主管

部门申请办理城市规划许可，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手续。牧马河、泾洋河已划入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属于城市蓝线和生态保护红线双重管理区域。

三、城市黄线

划定城市黄线，主要包括城北二级消防站、四季河环卫转运设施、西乡 110 千伏变电站、葛石 110 千伏变电站、循环经济园区污水厂、水东环卫转运设施、城市污水厂、城南一级消防站等。

管控要求。按照有关法律标准规定建设管理。在城市黄线范围内禁止进行下列活动：违反城市规划要求，进行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建设；未经批准，改装、迁移或拆毁原有城市基础设施；其他损坏城市基础设施或影响城市基础设施安全和正常运转的行为。在城市黄线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类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设施，应当依法向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城市规划许可，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手续。

四、城市紫线

规划中心城区范围内不涉及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文化街区外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历史建筑，暂不划定城市紫线。

第八节 地下空间

一、地下空间开发重点区域

中心城区地下空间开发重点区域以城镇开发边界内的规划用地为界，不含牧马河河堤两侧外延 100 米，铁路高速两侧外延 30 米，

国道两侧外延 20 米以及李家村遗址、鹿龄寺等区域，开发利用方向包括浅层地下空间复合利用、交通联系通道、地下商业街、配建地下设施等。

二、开发利用设施规划

中心城区地下设施以地下交通、市政、防灾设施为主，公共管理、商业、工业、仓储等设施为辅。

地下交通设施：主要为配建地下停车设施，新建地下设施应按标准规范，划出人防区域，平战结合利用。

地下市政厂站设施：利用绿地地下空间，新建市政给水泵站、配建给水泵站、大型雨水贮留设施、生活垃圾收集站等应为地下式，地下公共空间须配建公厕。

第九节 城市更新

一、总体目标

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城市治理水平。全面整合存量低效产业空间，“腾笼换鸟”带动产业结构和服务功能升级，实现低效用地再利用。实施已批未建用地和其他闲置用地处置开发，全面建立中心城区闲置用地动态管理机制。

二、核心任务

合理划定城市更新重点地区。中心城区规划布局 5 个城市更新重点地区。西南关片区以打造城市记忆，改善片区基础设施，提升群众居住环境和幸福度为目标，在保护和传承前提下，实施片区环

境风貌整治，植入公园广场、特色商业等公共空间，激发老城活力。**城南组团中渡片区**依托陕西牧马河国家湿地公园，引入文娱康体设施，建设生态康养宜居区。**城北组团东片区**通过城中村改造腾挪空间，补齐设施短板，增加绿色空间，改善人居环境。**城北组团西片区**实施旧城改造，提升迎宾大道、汉白路、北环路沿线景观风貌，通过业态调整、风貌整治等途径打造高品质城市片区。**城南组团**挖潜盘活已批未建存量用地，增强产业支撑融合能力，建设现代化产业园区，补齐商业、居住、文化等服务设施。

推动存量低效用地提效，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城北组团加强综合服务功能建设，加强迎宾大道、莲花南路、冬园路、云三路等区域存量土地开发利用。推动城北组团工业仓储物流企业向城南循环经济园区转移，功能置换为办公、商业商务、文化创新等空间。

促进城市更新改造，提升人居环境品质。科学评估分类，高质量完成老旧小区、棚户区、城中村及危房改造，主要包括四季河村、北坝社区、前锋社区、中渡村、东渡社区、葛石社区等区域以拆除重建为主；结友社区、西关街社区、南关街社区、城内街社区等以综合整治为主。

落实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要求。更新腾退空间优先用于补足城市公共服务设施，促进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向多元共享转变，集约利用。推动居住社区建设，完善市政基础设施配套、物业管理、社区管理机制等建设，提供更完善的公共服务。改善开放空间品质，

打造“公园城市”，建设“城市公园—社区公园—游园”三级公园体系，寻找机会用地，鼓励微小空间更新留白增绿。

三、城市更新策略

（一）老旧居住区更新改造指引

综合整治型。按照就地改造的原则，在不改变居住功能的前提下，对城中村进行保护修缮、局部改造和整治提升。

拆除重建型。推进城中村土地征收腾退与土地储备，引入各方资本参与开发。腾退土地应优先用于城市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公共活动场所建设和安置房、保障性住房配建。

制定综合整治标准。因地制宜开展城中村改造，增加绿地面积，提升城区环境质量，完善市政基础设施，改善城市面貌。启动街道景观提升工程，实施立面改造，协调建筑风貌和色彩。推动城市开发强度控制，塑造与城市空间序列、城市特色风貌和片区功能相适应的城市天际线。

（二）低效工业用地整治指引

盘活存量低效产业用地，深入推进“空间换地”，在不改变土地用途且符合规划的前提下，提高容积率、建筑密度，实施“零增地”技改，实现低效利用土地深度开发，切实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严格按照相关规划和政策文件要求，在条件适宜地区，开展工矿用地功能置换，将土地转型为居住、商服等用地类型，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引导企业发展新产业、新业态，健全产业用地流转机制，鼓励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推动“僵尸企业”复活。

综合整治型。对工业厂房进行修缮改造、配套基础设施，提升土地工业承载能力；开展环境和风貌整治，提升工业用地空间品质；对于创业路与创业五路之间的低效工业厂区，鼓励企业采用新的生产工艺，通过用地、用水、环保等政策限制，倒逼企业转型升级。

功能调整型。对于新建类的厂区，在保留现有工业遗留建筑的前提下，对建筑内部空间进行整体改造，建设一批标准化厂房，结合片区定位与产业基础，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优势传统产业；对于城市建成区内部的零散工业厂房，优先转变为便民市场等用途。

拆除重建型。鼓励城市建成区内部低效工业用地优先更新改造，腾退土地在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用地性质的前提下，优先进行工转工、工转商，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对于倒闭企业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纳入土地储备进行再出让。

（三）闲置用地开发指引

以促进存量土地资源盘活和高效利用为目标，按照“一地一策”的原则制定处置方案，为城市发展提供空间用地支撑。

促进已批未建用地再利用。结合不同土地使用用途，区分用地主体，核实认定闲置原因，差异化制定“一地一策”方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进行处理，推动已批未建用地开发利用。

促进其他闲置用地再利用。城市建成区内部的闲置用地开发建设应优先用于完善片区公共设施和开敞空间。城市边缘区域集中连片的闲置用地应鼓励引入商业服务、高端居住及相关配套等。

第十节 风貌引导

一、风貌特色定位

统筹北山、樱桃沟、茶园、鹿龄寺、李家村遗址、廊桥商业区、西南关片区、牧马河湿地和牧马河沿岸自然空间、南山、观渡山郊野公园等景观风貌要素，促进城区人文景观、自然生态景观等要素有机融合，建设具有西乡特色和自然人文魅力的汉中副中心城市、康养旅游名城、高品质宜居城市。

二、城市风貌结构

规划构建“一廊、两轴、三区、多点”的城市景观风貌格局。

一廊：依托流经城市中部的牧马河自然资源打造生态安全功能与休闲游憩功能于一体的生态景观廊道，提升城市景观环境。

两轴：东西向两条串联城市的景观风貌轴线，分别为汉白路—西段路现代城市风貌轴、工业大道—旅游公路—汉白路（水东段）产城融合风貌轴。

三区：城北现代城市风貌区、城南创新新区风貌区、城市外围自然景观风貌区。

——城北现代城市风貌区：牧马河以北、阳安铁路以南区域，建设功能融合、业态繁荣的现代城市片区，展现传统与现代、历史与未来碰撞融合的现代城市风貌。

——城南创新新区风貌区：牧马河以南、十天高速以北区域，通过规整简洁、清新明快的现代文化建筑和产业建筑风貌，塑造具有时代特征的创新新区风貌。

——城市外围自然景观风貌区：城市外围以村庄形态、自然地貌为主，是中心城区景观风貌的整体背景区。

多点：结合城市自然人文要素资源，打造的多个城市景观风貌节点。人工景观节点包括廊桥、鹿龄寺、一馆一中心、火车站、文化馆、体育馆、西南关片区等，是城市的门户空间、历史文化空间高度复合的统一体，富有城市内涵。自然生态景观节点包括李家村遗址公园、牧马河、牧马河湿地公园、泾洋河等，是居民休闲、游憩及感受城市的重要场所。

三、风貌管控导引

（一）分区管控

城北现代城市风貌区，反映“西乡小城”印象，定位为“昔日记忆、高品城市”，以展示现代城市品质和历史文化为主题，突出高品质魅力宜居城市形象，营造浓重的生活氛围。建筑布局应形成高低、大小、进退变化，丰富城市轮廓线，建筑以新中式、现代建筑风格为主，色彩以青灰、米白、米黄等为基调，以多层和高层建筑为主。

城南创新新区风貌区，反映“产业兴旺”印象，定位为“活力高效、产业新区”，以展示现代经济文化产业新区风貌、高质量发展、产业兴旺为主题，塑造具有时代特征的新区。控制沿街建筑和重要节点建筑的体量布局，形成变化有序、韵律丰富的城市天际轮廓线，建筑以新中式建筑风格为主，结合地方文化创造有特色的建筑造型。公园、广场、街道小品等的风貌塑造要着重体现产业类要

素，产业风貌区的特色与现代景观风貌区有所区别，多层次体现产业景观风貌。

城市外围自然景观风貌区，以村庄形态、自然形态为主，是中心城区背景景观风貌的“底色”区域。定位为“**自然生态、城乡融合**”，以衬托城市人文景观为主题，突出城市外围空间的绿色生态性。在营造时应充分考虑视线通廊、景观廊道、观景点等的观览要求，避免突兀。建筑体量宜小不宜大，层数以低层为主，建筑风格以陕南民居风格为主。

（二）开发建设管控

建设准入。生态保护红线为禁止开发区，除生态景观、防灾减灾、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外，不得进行开发建设。城镇开发边界为控制建设区，禁止建设严重污染环境的项目；中心城区内其他区为限制开发区，以土地整理、镇村建设和乡村旅游建设为主。

开发强度管控。划分5类强度控制区，进行容积率（FAR）控制：I类强度区（ $FAR < 0.3$ ）包括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交通运输用地等。II类强度区（ $0.3 < FAR < 1$ ）包括公用设施用地、宗教用地、文物古迹用地等。III类强度区（ $1 < FAR < 2$ ）包括工业用地、仓储用地、军事设施用地、交通场站用地、殡葬用地等。IV类强度区（ $2 < FAR < 2.5$ ）包括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等。V类强度区（ $1.2 < FAR < 3.5$ ）包括居住用地、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等。部分专业类用地和留白用地可在规划建设时具体论证。

第十二章 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一、加强与周边县协同发展

创新区域合作模式，加强与省内城固县、洋县、镇巴县、汉阴县、石泉县和四川省通江县等周边县协作，以承接产业转移、产业合作、省际交界合作为重点，促进区域合理分工和产业集聚发展。

二、加快汉中副中心城市建设

发挥西乡县生态本底优势、茶产业基础优势、特色农业优势、教育医疗优势、区域优势、文化优势，加快汉中副中心城市建设，提高区域引领、辐射、集散功能，助力汉中区域中心城市建设。

三、深化地区合作交流

深化苏陕、津陕协作，加强与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交流合作，主动承接各类产业转移，吸引项目、资金、人才、技术向西乡聚集。

四、积极融入汉江生态经济带

以汉中建设汉江生态经济带绿色发展先行区为契机，积极融入汉江生态经济带，充分发挥西乡生态本底优势，大力发展生态、绿色循环经济，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五、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统筹推进公路、水运、铁路、通用机场及邮政设施建设，强化综合交通网络建设。加快高速铁路、高速公路、通用机场建设，实施联通公路提升改造和高速公路建设，推动西乡与周边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提升西乡对外开放度。

六、推动生态环境共保共治

以秦巴山区、汉江流域为重点，推进生态空间共保和环境协同治理，协商建立生态补偿横向转移支付机制，共同推动河流生态修复治理，加快绿色循环产业发展，承接西安、汉中绿色循环产业外溢。

第十三章 镇办规划引导

一、城北街道

（一）规划定位

县域政治、经济、文化、信息中心，发展生态旅居、现代服务业、商贸物流、矿山开发等为主，县域城镇化建设核心区。

（二）发展引导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耕地质量。推进北部山区矿区绿色开发利用，加强矿区土地综合整治。加强河流水系自然修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陕西牧马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工程，加强水环境治理和河道整治。推动城北老城区功能布局优化，增强中心城市核心承载功能。

二、城南街道

（一）规划定位

县域经济文化发展聚集区，全面推进循环经济园区建设，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五个农业”、现代农业、文化旅游业，促进三产融合，产城融合，打造创业新区，活力城南。

（二）发展引导

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南部低山丘陵区耕地提质改造，适度开发耕地后备资源。加强河流水系生态修复和水环境综合整治，实施陕西牧马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工程和泾洋河水系综合整治工程。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特

色农业生产基地，打造中心城区“菜园子”“米袋子”。以循环经济产业园区为载体，大力发展绿色食药、服饰加工、装备制造、新型建材、智慧物流、新能源等产业，持续壮大工业产业体系。大力发展综合服务、商贸流通、文化旅游等业态。促进三产融合，产城融合，重点加快盘活低效用地，配套完善基础设施，加快推进城市更新，综合改造中渡、东渡、葛石片区，完善水东片区功能，增强产业发展带动能力，辐射全县。

三、堰口镇

（一）规划定位

全域文化旅游示范镇，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县城副中心。

（二）发展引导

围绕“县城副中心”发展定位，立足“一山两园”（以午子山为核心，以罗镇茗园、堰口现代农业产业园为两翼），做强茶叶、烤烟主导产业，做好蔬菜、猕猴桃、食用菌、中药材、青脆李、蚕桑等特色产业，加快文旅、农旅、茶旅融合，促进一二三产深度融合，着力打造“一山两园多元支撑”的产业发展格局，建设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巩固提升午子山4A级景区，创建罗镇茗园3A景区和省级旅游特色名镇，打造“灵山秀水、大美堰口”新形象，积极建设全域旅游示范镇。

四、杨河镇

（一）规划定位

城乡一体化示范镇、产业融合型城镇，以发展名优农产品种植、特色农产品延链加工、农旅农研农学、建材加工等产业为主。

（二）发展引导

以全链条数字化现代农业为抓手，大力发展有机、品牌、设施、智慧、观光农业产业园区；以林果综合种养、稻养共生、蔬菜保供、建材产业园配套服务业、社区工厂提质增效、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为主，促进三次产业融合发展，依托建材加工产业发展带动人口就地城镇化。

五、骆家坝镇

（一）规划定位

文旅型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重点发展文化旅游产业及配套服务。

（二）发展引导

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和国土综合整治；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加强镇域资源开发保护利用，确保可持续发展；持续完善镇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提升及文物保护修缮；科学利用林下空间和优质水资源，发展仿生态中药材种植加工及特种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基地建设；深度挖掘红色文化、茶马文化、民俗文化，探索以旅游为主导的三产融合新路径，切实提升景区服务水平和承载能力加快推进文旅、茶旅、农旅融合发展。力争建成陕南红色文化旅游名镇、秦巴山区旅游承接地。

六、沙河镇

（一）规划定位

产学研游示范镇、文教强镇，康养宜居、生态沙河。

（二）发展引导

以天赐秦韵龙头引领，打造生态观光茶园景观带，布局特色民宿、农家旅馆，建好茶文化研学游、农耕体验亲子游和自驾游基地，促进茶旅深度融合发展。依托优质教育资源，构建“研学康养”园区，逐步建成集现代研学基地、老年人康养休闲中心、农耕生活体验园、家长陪读休憩区等多个功能区，打造在全市具有影响力的教育康养综合体。规模化发展食用菌、中药材等特色种养殖业，延伸产业链，提高茶旅融合、研学产业附加值。盘活“三线”建设国有土地，引进工业企业，促进新增就业。健全完善冷链物流仓储，打造商品储存流通新高地。持续完善镇域基础设施，发展商贸流通，提升公共设施建设水平，推进生产、生活、生态深度融合发展。

七、高川镇

（一）规划定位

以“弘扬高川精神、建设东区强镇”为目标，建设新能源发展示范镇、县域东南部农特产品贸易中心、县域东南部仓储物流中心，县域重点镇，孝道高川。

（二）发展引导

进一步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加强污染耕地多元化开发利用，科学合理开发宜耕未利用地，完善农田水

利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加快推进矿区综合整治。利用污染耕地开发建设农光互补综合利用基地，做强两个一万（万亩光伏、万亩茶园），发展八个一千（千亩烤烟、千亩桑蚕、千亩林果、千头牛羊、千亩蔬菜、千亩中药材、千亩魔芋、千亩雷竹），建设农副产品加工中转基地，打造东区农特产品交易集散地、东区仓储物流中心。加强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辐射带动茶镇、两河口发展。探索农光文旅、生态休闲游融合路径，实现生态茶乡醉美高川，融入全县全域旅游大局。

八、白龙塘镇

（一）规划定位

农业特色产业重点镇、绿色矿山开发示范镇、石材工业经济突破镇。

（二）发展引导

加强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开展北部矿区生态修复，加大工业项目用地保障；聚焦打造农业全产业链，巩固发展香橼、吊瓜、玫瑰、蜜薯、黑木耳、茶叶等特色农业产业，持续提升万亩香橼、万亩吊瓜和万亩特色产业基地建管水平，实现农业特色产业园区化、品牌化、市场化发展，依托天域玫瑰园和香橼文化示范园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深度推进农旅融合；牢固树立“两山”发展理念，坚持矿山开采与生态治理并举，实现矿产资源绿色循环开发，做大做强石材工业园区，打造石材工业经济强镇。

九、峡口镇

（一）规划定位

茶旅融合精品示范镇，建设生态茶园、休闲民宿等茶旅融合产业。

（二）发展引导

按照江垆片茶旅融合示范区、峡口片经贸服务区、左溪片特色产业区三大布局，实现兴业、旅居、学研、医养在峡口。以“茶旅融合、产学研游”为方向，以峡骆路为主轴，把江垆茗园打造成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形成以江垆茗园、茶叶特色小镇为核心，贯沙路、峡大路为两翼，串联白岩高山观光茶园、文溪朱鹮观鸟基地、马鞍堰红旗渠研学游等一批精品旅游路线；以“园区承载”为突破，着力打造“黄山一品”外贸茶示范产业园、峡口茶产业融合示范园区、狮庄村冷水鱼综合发展园区三大园区，推动峡口镇高质量发展。

十、茶镇

（一）规划定位

农工旅融合特色镇，发展蚕桑、茶叶、食用菌、特色养殖、特色旅游。

（二）发展引导

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加强国土综合整治，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强化汉江保护，依托门户优势，培育县域东部门户入口节点。产业发展以生态种植养殖业和文化旅游产业为核心，做强一产、扩大二产、做优三产，

加快建成西乡东部农特产品加工交易中心。重点支持太白洞、七星湖和新渔坝旅游环线建设，着力打造茶镇村产旅融合示范园、渔丰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增强镇域经济整体实力，建设特色鲜明的产业发展强镇、生态宜居美镇和文化旅游名镇。

十一、大河镇

（一）规划定位

米仓山生态保护核心地、特色林下经济发展示范镇、红色文化旅游目的地，红色大河。

（二）发展引导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大力开展生态修复、植被恢复、涵养水源，重点加强陕西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利用。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加强宜耕未利用地开发，推进废弃地恢复治理。加强天坑资源调查，开展天坑资源开发保护利用。产业发展以中蜂、核桃、中药材、青花椒、烤烟等产业为重点，积极发展红色文旅。完善镇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提升城镇与景区互动融合能力，加强镇区综合服务功能。

十二、两河口镇

（一）规划定位

农工旅融合特色镇，加强生态保护，发展传统种植业、养殖业和加工业，建设茶业强镇，推进石材工业健康发展。

（二）发展引导

进一步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加强国土综合整治，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开展城镇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完善，增强城镇服务覆盖能力，提升城镇人口集聚承载能力。产业发展以传统农业、茶业和生态养殖等为主，推进石材加工业发展，大力发展集体经济，促进乡村振兴。

十三、柳树镇

（一）规划定位

城乡融合发展示范镇、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镇、农文旅研学康养精品镇。

（二）发展引导

承接县域 20 分钟经济圈功能布局，提升基础配套、公共服务水平，与中心城区联动协调发展。依托军鑫、鹏翔龙头企业引领带动，打造万亩优质茶园、万亩优质粮油、万头生猪、万亩香橼、千亩果蔬、千亩水产种养示范基地，做强现代农业园区。以“隆基故里·人文柳树”教育之乡名片铸魂，发展红色教育、农耕研学、生态康养，建成中心城区产学研游“后花园”。

十四、桑园镇

（一）规划定位

打造优质农产品供给示范镇，建设“生态菌乡，忠孝桑园”。

（二）发展引导

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加强国土综合治理，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以食用菌、中药材、雷竹、生猪及畜禽养殖为主导产业，聚焦

促进产业优质、推进项目落地、提升民生福祉、扩大招商引资，大力发展农旅融合、林下经济、农产品加工、智慧农业、数字乡村。打造四园四区：以建设神溪村农业产业示范园、八一村天麻良种繁育园、四合村生猪育肥循环经济园、火地沟四坪雷竹观光体验园为重点，打造粮食生产功能区、药菌产业示范区、畜牧生态养殖区、雷竹产业提升区。建设宜居宜业和美桑园。

十五、私渡镇

（一）规划定位

红色文化旅游示范镇，农文旅型城镇，发展生态旅游、红色研学，智慧养殖、特色种植、农旅融合。红色基因·绿色私渡。

（二）发展引导

加强国土综合整治，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紧扣“红色基因·绿色私渡”定位，大力发展“一红一绿”产业。依托红二十九军鸡公田起义旧址、河湾村红色驿站、陈浅伦故居，挖掘红色文化内涵，打造“红色”文旅研学基地；立足丰富的林业资源，发展林下中药材种植，依托万亩茶园及茶体验馆等生态山水禀赋，打造私渡至廷水文旅景观，建成集文化、生态、民宿、研学为一体的旅游胜地，拓宽“绿色”产业。巩固提升传统中药材、食用菌等产业发展，引进“高、新、精”技术提纯及深加工企业，延伸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结合我镇“生态种植区、农产品保供区、旅游研学区、观光休闲区”等功能划分，加快特色生态产业、

文旅茶产业融合发展，不断提升人居环境，极力打造康养生态、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私渡。

十六、白勉峡镇

（一）规划定位

林下经济示范镇、生态产业特色镇、双拥名镇、幸福宜居白勉峡。

（二）发展引导

稳定耕地数量和质量，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巩固粮食、烤烟、生猪等传统农业基础上，充分发掘生态优势，用好林下资源，发展壮大元胡、天麻、乌药、淫羊藿等林下种植和山羊、林麝等林下养殖产业规模，强化加工研发，打造具有区域带动效益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以茶叶、绞股蓝、蚕桑、青脆李、生态养殖等特色产业为基础，强化配套设施水平，发展农旅融合型特色产业。完善辖内公共服务设施，重点加强两个集镇综合服务水平，提升群众居住幸福指数。

十七、子午镇

（一）规划定位

农工旅融合型城镇。在政策允许下，加强非煤矿产资源、农业加工业有序、绿色开发，加快沿江水上旅游、观光农业、产学研田园综合体、康养等资源开发。

（二）发展引导

在老子午乡片区附近的王家坝村、民新村、响潭村、耳扒村、檀树坪村部分区域（该区域属秦岭生态一般保护区，且已发展有矿产开发相关产业与企业）发展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在汉江及牧马河流域附近的罗家院村、段家营村、三花石社区、回龙村、张柳村、七星坝村、汉江村，发展水上及沿岸旅游、农业加工、观光农业、产学研田园综合体、康养等资源开发。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

第一节 近期规划（2025年）

一、近期重点建设目标

到2025年，全县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和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符合上级下达指标要求。全县经济社会保持高质量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不断深化开放合作，持续优化生态环境，民生福祉大幅改善，“中国最美茶乡”建设迈上新台阶，力争建成“汉中副中心城市”，跻身陕西省县域综合实力排名前30位。

二、近期重点建设项目安排

结合县域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及专项规划，对规划近期拟实施的重点建设项目做出统筹安排。

（一）交通类

着重推进县域交通体系建设，加强西乡内部交通系统循环畅通，外部交通联系顺畅便捷。近期重点推进S27洋镇线洋县至西乡高速公路（西乡段）、茶镇至镇巴县碾子垭界公路改建工程项目、G316西乡桦柳树梁至古城段二级公路改建工程、G345西乡段家营至洋县黄金峡公路、大河镇龙池至镇巴界公路建设项目、县城至白龙塘公路改建工程、城峡路城南改造及县城至峡口江垆旅游公路建设项目、城南工业大道东段联接线工程建设项目、骆家坝4A旅游景区提升旅游轨道建设、公共交通服务中心、通用机场建设、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G316西乡县古城至桐车坝公路工程、218省道公路等项目。

（二）基础设施类

进一步完善县域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全县基础设施保障能力。近期重点推进县域城乡供水一体化、城乡环卫一体化、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城南防洪排险道路建设、河滨北路西段道路建设、迎宾大道大桥建设、河滨路公共地下停车场建设以及“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

（三）能源类

加快优化调整能源结构，增强能源供给能力，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提升。近期重点建成城南50兆瓦光伏发电、高川200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等光伏发电项目，以及整县推进50兆瓦分布式发电、气化乡镇、330千伏输变电工程等项目。重点推进抽水蓄能、4×100火力发电、大河水电站工程建设、新能源汽车智慧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60万吨LNG管道建设、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锂电池产业集群建设、白勉峡镇35千伏输变电工程、大河镇35千伏输变电工程、西乡县35千伏十里变电站扩容工程、农村电网升级改造等项目。

（四）矿产类

加快全县矿山整合力度，充分、合理、有效利用矿产资源。重点推进陕西兴诚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石材精加工和研发营销中心建设、华林石材循环生态产业园建设、陕西金平矿业有限公司花岗岩开采建设、陕西振楠石材矿产有限公司花岗岩综合利用生产线项目、

汉中市润丰建材有限公司绿色矿山建设、石膏产业园建设、洋钒磁铁矿毕机沟矿区采选工程等项目。

（五）旅游类

大力推进全县文旅产业发展，建设汉中市茶旅融合示范区。近期重点推进“一馆一中心”建设、午子山4A级景区建设、骆家坝4A级景区提升、樱桃沟景区提升、航空文化中心建设、鲤鱼仙山景区民俗体验区、沙河镇天赐秦韵茶旅融合项目、堰口镇旅游设施改造提升、峡口大巴山民宿建设、泾洋民宿院落建设、枣园湖旅游开发项目、李家村文化旅游街区、子午回龙湾旅游开发、大河镇红色旅游建设、茶镇农旅融合发展提升、露营地建设等项目。

（六）产业类

加快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近期重点推进茶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园区智慧物流建设、黄酒庄园建设、五丰农特产品加工产业园建设、香橼全产业链融合发展、杨河高土坝产业园、堰口镇农业示范园、泾洋农业产业融合示范园等项目。

（七）社会民生类

聚焦社会民生需求，提升服务温度，全力保障群众美好生活需求。近期重点推动汉中市东部区域应急救援物流中心建设、区域敬老院改扩建、医疗基础设施能力提升、城乡居民医养结合建设、福博耀辉康复养老建设、全民健身中心建设、殡仪馆迁建等项目。

（八）其他

聚焦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农旅融合、城市品质提升、农产品加工及工业发展，促进县域经济全面发展。近期重点推动乡村振兴示范镇村、“双储林场”国家储备林、矿山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EOD、高川镇农旅融合提升、林麝梅花鹿养殖基地建设、中药材加工园区、茶食品生产线建设、城市更新、四季河片区更新、县城东片区棚户区改造、四季河棚户区改造、城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等。

第二节 规划传导

一、详细规划传导

（一）详细规划编制体系指引

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编制目录指引。全县划分 17 个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其中堰口镇、杨河镇等 15 个镇以镇为单位开展详细规划编制，每镇划定为一个详细规划单元，全县共 15 个镇级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城北街道、城南街道属于中心城区范围，不再单独编制镇级详细规划，依据中心城区的道路、自然界线划分为城北编制单元和城南编制单元。**城北编制单元：**以行政办公、公共服务、商贸服务、品质居住等功能为主。**城南编制单元：**以绿色循环产业、食品加工、物流仓储等产业经济功能为主。

城镇开发边界外村庄规划编制目录指引。分类推进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规划编制工作。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村庄要加快编制，城郊融合类村庄因地制宜纳入城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统筹编制，

搬迁撤并类在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村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建设管控和人居环境整治要求。

（二）详细规划（村庄规划）传导要素指引

控制线传导。严格落实总体规划确定的各类底线要求，以刚性的控制线对管控对象的面积、分布、边界等予以精确表达。控制线传导主要包含资源环境约束、公共空间引导、基础设施预控三大方面，应配合“一张图”形成上下联动的监督实施系统，以便指导下位规划的编制。

空间传导。详细规划对总体规划明确的总体格局、空间分区、设施布局等战略意图和发展思路应予以有效落实，并以空间布局、设施布局等形式明确表达，用于指导下位规划。

指标传导。严格落实总体规划提出的指标要求，并以总量、人均、地均、目标等量化形式在详细规划中予以明确，并分配至下级规划。指标传导对总体及人均标准、上下限等应作出明确要求，且具有一定的预期性和调配性，便于与相关专项规划、下位规划充分衔接。

名录传导。根据总体规划中资源环境约束、城乡风貌塑造、实施机制等方面的内容，在详细规划中对名录对象的名称、面积、分布、责任主体等予以细化，方便指导下位规划编制。其中，资源环境约束中应明确自然保护地、风景名胜区、水源保护地等名录；城乡风貌塑造中应明确历史文化遗产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实施机制方面应明确专项规划编制清单、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二、专项规划传导

结合西乡实际确定两级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分为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级别。

严格控制单独编制专项规划的范围和数量，已经批复的涉及空间开发保护利用的相关专项规划，合理纳入总体规划。单独编制的相关专项规划，不得违背总体规划约束性指标和强制性内容。专项规划之间应相互协同，避免冲突。专项规划应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依法批准后叠加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第三节 实施保障措施

以实现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加强组织领导，依托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制度，完善国土空间决策机制，做好部门协调。依托“一平台”“一系统”，提高规划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能力和信息化支撑能力。深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完善配套政策体系，严格依法执行规划。

一、加强党的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建立健全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制度，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管理的统筹协调作用。建立健全科学、民主、公平、公正的国土空间决策机制，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工作职责、机构设置、议事规则及议事程序，确保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依法、规范、有序实施。

二、强化信息化支撑

加快建设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完善系统功能，做好“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确保“一平台”“一系统”安全、可靠、高效运行。加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与国家、省市平台对接，实现纵向联通，推进与其他相关部门信息平台的横向联通和数据共享。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及时将批准

的规划成果向县级平台入库并向上级平台汇交，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为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强化规划实施监督提供依据和信息化支撑。

三、完善规划体系建设

县级、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规划范围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起全局性起统筹协调作用，详细规划（含城镇开发边界外村庄规划）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等建设活动的法定依据，专项规划是在特定区域（流域）、特定领域，为体现特定功能，对空间开发利用保护做出的专门安排。做好镇级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加快形成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四、做好规划统筹协调

依托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加强县级各部门协调，强化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水利、交通、能源、农业、信息、市政等基础设施以及生态环境保护、文物保护、林业等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协调矛盾冲突，合理优化空间布局。

五、建立规划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

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立规划编制、审批、修改和实施监督全程留痕制度。未建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前，严格落实人工留痕制度，系统建成后，规范启用系统自动强制留痕功能，确保规划管理行为全过程可回溯、可查询。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按照“一年一体检、五年一

评估”要求开展城市体检评估，并提出改进规划管理意见，体检评估报告要适时向社会公开。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查内容，加强日常巡查和台账管理，做好批后监管。对新增违法违规建设“零容忍”，一经发现，及时严肃查处；对历史遗留问题全面梳理，依法依规加快处置。

